

巨鹿县农村饮水安全水质检测中心

检验检测报告

共2页, 第1页

样品编号: 20221216001	样品名称: 生活饮用水 (出厂水)
收样日期: 2022年12月16日	检验检测日期: 2022年12月16-23日
样品数量: 1	规格: 2.5L
来样方式: 送检	送样人及单位: 孙彬
受检单位及详细地址: 巨鹿县农村供水第一分厂第一水源井 寻虎	
委托单位及详细地址: 巨鹿县供水服务中心	
检验检测方法及项目: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GB/T5750.4-2006:1.1色度; 2.1浑浊度; 3.1臭和味; 4.1肉眼可见物; 5.1pH; 7.1总硬度;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指标》GB/T5750.6-2006:2.1铁; 3.1锰; 4.2.1铜; 5.1锌; 6.1砷; 8.1汞;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微生物指标》GB/T5750.12-2006:1.1菌落总数; 2.2总大肠菌群; 3.2耐热大肠菌群; 4.2大肠埃希氏菌;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无机非金属指标》GB/T5750.5-2006:1.2硫酸盐; 2.2氯化物; 3.2氟化物; 5.3硝酸盐 (以N计); 9.1氨氮;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有机物综合指标》GB/T5750.7-2006:1.1耗氧量;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消毒剂指标》GB/T5750.11-2006:1.1余氯。	
检验检测结论: 经检验, 该样品所检项目均符合《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》GB5749-2006的要求。 检验检测专用章 (盖章) 报告日期: 2022年12月23日	
附注: 1. 检验检测环境条件: 25℃ (温度) 50 %RH (湿度) 2. 其他需备注的情况: 本结果只对样品负责; 本结果加盖公章生效; 对本结果有任何意见欢迎提出。	

制表人: 张永康

审核人: 孟娜

签发人: 李长宁

巨鹿县农村饮水安全水质检测中心

检验检测报告

样品编号: 20221216001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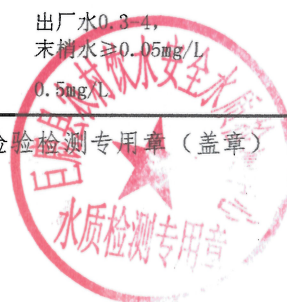
共2页, 第2页



检验检测项目	检验检测结果 (单位)		限值 (单位)
1 色度 (铂钴色度单位)	2	——	≤15
2 浑浊度 (散射浑浊度单位)	0.01	NTU	≤1NTU
3 臭和味	0级	——	无异臭异味
4 肉眼可见物	无	——	不得含有
5 pH值	8.15	——	6.5-8.5
6 总硬度 (以CaCO ₃ 计)	132	mg/L	450mg/L
7 铁Fe	未检出	mg/L	0.3mg/L
8 锰Mn	未检出	mg/L	0.1mg/L
9 铜Cu	0.01	mg/L	1.0mg/L
10 锌Zn	0.01	mg/L	1.0mg/L
11 氯化物(chloride)	170.424	mg/L	250mg/L
12 硫酸盐(sulfate)	198.852	mg/L	250mg/L
13 耗氧量 (CODmn法, 以O ₂ 计)	1.04	mg/L	<3mg/L
14 砷As	0.0008	mg/L	0.01mg/L
15 汞Hg	0.00004	mg/L	0.001mg/L
16 硝酸盐(nitrate) (以N计)	9.018	mg/L	地表水10mg/L 地下水20mg/L
17 氟化物 (fluoride)	0.574	mg/L	1.0mg/L
18 菌落总数	24	100CFU/mL	100
19 总大肠菌群	未检出	0CFU/100mL	不得检出
20 耐热大肠菌群	未检出	0CFU/100mL	不得检出
21 大肠埃希氏菌群	未检出	0CFU/100mL	不得检出
22 余氯 (次氯酸钠)	0.39	mg/L	出厂水0.3-4, 末梢水≥0.05mg/L
23 氨氮 (以N计)	0.053	mg/L	0.5mg/L

以下空白

检验检测专用章 (盖章)



巨鹿县农村饮水安全水质检测中心

检验检测报告

共2页, 第1页

样品编号: 20221216002	样品名称: 生活饮用水(出厂水)
收样日期: 2022年12月16日	检验检测日期: 2022年12月16-23日
样品数量: 1	规格: 2.5L
来样方式: 送检	送样人及单位: 孙彬
受检单位及详细地址: 巨鹿县农村供水第一分厂第二水源井 纸房	
委托单位及详细地址: 巨鹿县供水服务中心	
检验检测方法及项目: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GB/T5750.4-2006:1.1色度;2.1浑浊度;3.1臭和味;4.1肉眼可见物;5.1pH;7.1总硬度;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指标》GB/T5750.6-2006:2.1铁;3.1锰;4.2.1铜;5.1锌;6.1砷;8.1汞;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微生物指标》GB/T5750.12-2006:1.1菌落总数;2.2总大肠菌群;3.2耐热大肠菌群;4.2大肠埃希氏菌;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无机非金属指标》GB/T5750.5-2006:1.2硫酸盐;2.2氯化物;3.2氟化物;5.3硝酸盐(以N计);9.1氨氮;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有机物综合指标》GB/T5750.7-2006:1.1耗氧量;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消毒剂指标》GB/T5750.11-2006:1.1余氯。	
检验检测结论: 经检验,该样品所检项目均符合《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》GB5749-2006的要求。 检验检测专用章(盖章) 报告日期: 2022年12月23日	
附注: 1. 检验检测环境条件: 25℃(温度) 50 %RH(湿度) 2. 其他需备注的情况: 本结果只对样品负责;本结果加盖公章生效;对本结果有任何意见欢迎提出。	

制表人: 张永

审核人: 孟娜

签发人: 李长宁

巨鹿县农村饮水安全水质检测中心

检验检测报告

样品编号: 20221216002

共2页, 第2页



检验检测项目	检验检测结果 (单位)		限值 (单位)
1 色度 (铂钴色度单位)	2	---	≤15
2 浑浊度 (散射浑浊度单位)	0.01	NTU	≤1NTU
3 臭和味	0级	---	无异臭异味
4 肉眼可见物	无	---	不得含有
5 pH值	8.14	---	6.5-8.5
6 总硬度 (以CaCO3计)	142	mg/L	450mg/L
7 铁Fe	未检出	mg/L	0.3mg/L
8 锰Mn	未检出	mg/L	0.1mg/L
9 铜Cu	0.01	mg/L	1.0mg/L
10 锌Zn	0.01	mg/L	1.0mg/L
11 氯化物(chloride)	171.721	mg/L	250mg/L
12 硫酸盐(sulfate)	200.754	mg/L	250mg/L
13 耗氧量 (CODmn法, 以O2计)	1.07	mg/L	<3mg/L
14 砷As	0.0008	mg/L	0.01mg/L
15 汞Hg	0.00003	mg/L	0.001mg/L
16 硝酸盐(nitrate) (以N计)	9.124	mg/L	地表水10mg/L 地下水20mg/L
17 氟化物 (fluoride)	0.672	mg/L	1.0mg/L
18 菌落总数	20	100CFU/mL	100
19 总大肠菌群	未检出	OCFU/100mL	不得检出
20 耐热大肠菌群	未检出	OCFU/100mL	不得检出
21 大肠埃希氏菌群	未检出	OCFU/100mL	不得检出
22 余氯 (次氯酸钠)	0.49	mg/L	出厂水0.3-4, 末梢水≥0.05mg/L
23 氨氮 (以N计)	0.036	mg/L	0.5mg/L

以下空白

检验检测专用章 (盖章)



巨鹿县农村饮水安全水质检测中心

检验检测报告

共2页, 第1页



样品编号: 20221216003	样品名称: 生活饮用水 (出厂水)
收样日期: 2022年12月16日	检验检测日期: 2022年12月16-23日
样品数量: 1	规格: 2.5L
来样方式: 送检	送样人及单位: 孙彬
受检单位及详细地址: 巨鹿县农村供水第一分厂第三水源井 杨寨	
委托单位及详细地址: 巨鹿县供水服务中心	
检验检测方法及项目: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GB/T5750.4-2006:1.1色度; 2.1浑浊度; 3.1臭和味; 4.1肉眼可见物; 5.1pH; 7.1总硬度;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指标》GB/T5750.6-2006:2.1铁; 3.1锰; 4.2.1铜; 5.1锌; 6.1砷; 8.1汞;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微生物指标》GB/T5750.12-2006:1.1菌落总数; 2.2总大肠菌群; 3.2耐热大肠菌群; 4.2大肠埃希氏菌;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无机非金属指标》GB/T5750.5-2006:1.2硫酸盐; 2.2氯化物; 3.2氟化物; 5.3硝酸盐 (以N计); 9.1氨氮;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有机物综合指标》GB/T5750.7-2006:1.1耗氧量;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消毒剂指标》GB/T5750.11-2006:1.1余氯。	
检验检测结论: 经检验, 该样品所检项目均符合《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》GB5749-2006的要求。 巨鹿县农村饮水安全水质检测中心 检验检测专用章 (盖章) 报告日期: 2022年12月23日	
附注: 1. 检验检测环境条件: 25℃ (温度) 50 %RH (湿度) 2. 其他需备注的情况: 本结果只对样品负责; 本结果加盖公章生效; 对本结果有任何意见欢迎提出。	

制表人: 张工

审核人: 孟娜

签发人: 李长宁

巨鹿县农村饮水安全水质检测中心

检验检测报告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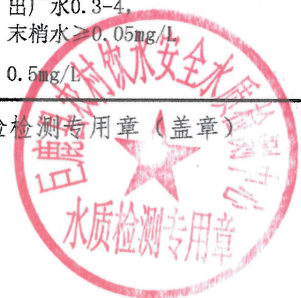
样品编号: 20221216003

共2页, 第2页

检验检测项目	检验检测结果 (单位)		限值 (单位)
1 色度 (铂钴色度单位)	2	——	≤15
2 浑浊度 (散射浑浊度单位)	0.01	NTU	≤1NTU
3 臭和味	0级	——	无异臭异味
4 肉眼可见物	无	——	不得含有
5 pH值	8.25	——	6.5-8.5
6 总硬度 (以CaCO ₃ 计)	113	mg/L	450mg/L
7 铁Fe	0.01	mg/L	0.3mg/L
8 锰Mn	未检出	mg/L	0.1mg/L
9 铜Cu	0.01	mg/L	1.0mg/L
10 锌Zn	未检出	mg/L	1.0mg/L
11 氯化物(chloride)	129.924	mg/L	250mg/L
12 硫酸盐(sulfate)	183.468	mg/L	250mg/L
13 耗氧量 (COD _{mn} 法, 以O ₂ 计)	1.07	mg/L	<3mg/L
14 砷As	0.0007	mg/L	0.01mg/L
15 汞Hg	0.00004	mg/L	0.001mg/L
16 硝酸盐(nitrate) (以N计)	0.094	mg/L	地表水10mg/L 地下水20mg/L
17 氟化物 (fluoride)	0.764	mg/L	1.0mg/L
18 菌落总数	42	100CFU/mL	100
19 总大肠菌群	未检出	OCFU/100mL	不得检出
20 耐热大肠菌群	未检出	OCFU/100mL	不得检出
21 大肠埃希氏菌群	未检出	OCFU/100mL	不得检出
22 余氯 (次氯酸钠)	0.46	mg/L	出厂水0.3-4, 末梢水≥0.05mg/L
23 氨氮 (以N计)	0.037	mg/L	0.5mg/L

以下空白

检验检测专用章 (盖章)



巨鹿县农村饮水安全水质检测中心

检验检测报告

共2页，第1页

样品编号：20221216004	样品名称：生活饮用水（出厂水）
收样日期：2022年12月16日	检验检测日期：2022年12月16-23日
样品数量：1	规格：2.5L
来样方式：送检	送样人及单位：孙彬
受检单位及详细地址：巨鹿县农村供水第一分厂第四水源井 田寨	
委托单位及详细地址：巨鹿县供水服务中心	
检验检测方法及项目：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GB/T5750.4-2006:1.1色度；2.1浑浊度；3.1臭和味；4.1肉眼可见物；5.1pH；7.1总硬度；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指标》GB/T5750.6-2006:2.1铁；3.1锰；4.2.1铜；5.1锌；6.1砷；8.1汞；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微生物指标》GB/T5750.12-2006:1.1菌落总数；2.2总大肠菌群；3.2耐热大肠菌群；4.2大肠埃希氏菌；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无机非金属指标》GB/T5750.5-2006:1.2硫酸盐；2.2氯化物；3.2氟化物；5.3硝酸盐（以N计）；9.1氨氮；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有机物综合指标》GB/T5750.7-2006:1.1耗氧量；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消毒剂指标》GB/T5750.11-2006:1.1余氯。	
检验检测结论： 经检验，该样品所检项目均符合《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》GB5749-2006的要求。 巨鹿县农村饮水安全水质检测中心 检验检测专用章（盖章） 报告日期：2022年12月23日	
附注： 1. 检验检测环境条件：25℃（温度）50 %RH（湿度） 2. 其他需备注的情况：本结果只对样品负责；本结果加盖公章生效；对本结果有任何意见欢迎提出。	

制表人：张红爽

审核人：孟娜

签发人：李长宁

巨鹿县农村饮水安全水质检测中心

检验检测报告

样品编号: 20221216004

共2页, 第2页



检验检测项目	检验检测结果 (单位)		限值 (单位)
1 色度 (铂钴色度单位)	2	——	≤15
2 浑浊度 (散射浑浊度单位)	0.01	NTU	≤1NTU
3 臭和味	0级	——	无异臭异味
4 肉眼可见物	无	——	不得含有
5 pH值	8.31	——	6.5-8.5
6 总硬度 (以CaCO ₃ 计)	117	mg/L	450mg/L
7 铁Fe	未检出	mg/L	0.3mg/L
8 锰Mn	未检出	mg/L	0.1mg/L
9 铜Cu	0.01	mg/L	1.0mg/L
10 锌Zn	0.01	mg/L	1.0mg/L
11 氯化物 (chloride)	129.652	mg/L	250mg/L
12 硫酸盐 (sulfate)	183.268	mg/L	250mg/L
13 耗氧量 (CODmn法, 以O ₂ 计)	0.79	mg/L	<3mg/L
14 砷As	0.0002	mg/L	0.01mg/L
15 汞Hg	0.00011	mg/L	0.001mg/L
16 硝酸盐 (nitrate) (以N计)	0.085	mg/L	地表水10mg/L 地下水20mg/L
17 氟化物 (fluoride)	0.752	mg/L	1.0mg/L
18 菌落总数	26	100CFU/mL	100
19 总大肠菌群	未检出	0CFU/100mL	不得检出
20 耐热大肠菌群	未检出	0CFU/100mL	不得检出
21 大肠埃希氏菌群	未检出	0CFU/100mL	不得检出
22 余氯 (次氯酸钠)	0.49	mg/L	出厂水0.3-4, 末梢水≥0.05mg/L
23 氨氮 (以N计)	0.102	mg/L	0.5mg/L

以下空白

检验检测专用章 (盖章)



巨鹿县农村饮水安全水质检测中心

检验检测报告

共2页，第1页

样品编号：20221216005	样品名称：生活饮用水（出厂水）
收样日期：2022年12月16日	检验检测日期：2022年12月16-23日
样品数量：1	规格：2.5L
来样方式：送检	送样人及单位：张立成
受检单位及详细地址：巨鹿县农村供水第二分厂 第一水源井 观察	
委托单位及详细地址：巨鹿县供水服务中心	
检验检测方法及项目：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GB/T5750.4-2006:1.1色度；2.1浑浊度；3.1臭和味；4.1肉眼可见物；5.1pH；7.1总硬度；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指标》GB/T5750.6-2006:2.1铁；3.1锰；4.2.1铜；5.1锌；6.1砷；8.1汞；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微生物指标》GB/T5750.12-2006:1.1菌落总数；2.2总大肠菌群；3.2耐热大肠菌群；4.2大肠埃希氏菌；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无机非金属指标》GB/T5750.5-2006:1.2硫酸盐；2.2氯化物；3.2氟化物；5.3硝酸盐（以N计）；9.1氨氮；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有机物综合指标》GB/T5750.7-2006:1.1耗氧量；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消毒剂指标》GB/T5750.11-2006:1.1余氯。	
检验检测结论： 经检验，该样品所检项目均符合《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》GB5749-2006的要求。 巨鹿县农村饮水安全水质检测中心 检验检测专用章（盖章） 报告日期：2022年12月23日	
附注： 1. 检验检测环境条件：25℃（温度） 50 %RH（湿度） 2. 其他需备注的情况：本结果只对样品负责；本结果加盖公章生效；对本结果有任何意见欢迎提出。	

制表人：张立成

审核人：孟娜

签发人：李长河

巨鹿县农村饮水安全水质检测中心

检验检测报告

样品编号: 20221216005

共2页, 第2页

检验检测项目	检验检测结果 (单位)		限值 (单位)
1 色度 (铂钴色度单位)	2	——	≤15
2 浑浊度 (散射浑浊度单位)	0.01	NTU	≤1NTU
3 臭和味	0级	——	无异臭异味
4 肉眼可见物	无	——	不得含有
5 pH值	8.25	——	6.5-8.5
6 总硬度 (以CaCO ₃ 计)	130	mg/L	450mg/L
7 铁Fe	未检出	mg/L	0.3mg/L
8 锰Mn	未检出	mg/L	0.1mg/L
9 铜Cu	0.01	mg/L	1.0mg/L
10 锌Zn	未检出	mg/L	1.0mg/L
11 氯化物(chloride)	134.542	mg/L	250mg/L
12 硫酸盐(sulfate)	81.447	mg/L	250mg/L
13 耗氧量 (COD _{Mn} 法, 以O ₂ 计)	0.69	mg/L	<3mg/L
14 砷As	0.0003	mg/L	0.01mg/L
15 汞Hg	0.00011	mg/L	0.001mg/L
16 硝酸盐(nitrate) (以N计)	19.641	mg/L	地表水10mg/L 地下水20mg/L
17 氟化物 (fluoride)	0.634	mg/L	1.0mg/L
18 菌落总数	41	100CFU/mL	100
19 总大肠菌群	未检出	0CFU/100mL	不得检出
20 耐热大肠菌群	未检出	0CFU/100mL	不得检出
21 大肠埃希氏菌群	未检出	0CFU/100mL	不得检出
22 余氯 (次氯酸钠)	0.46	mg/L	出厂水0.3-4, 末梢水≥0.05mg/L
23 氨氮 (以N计)	0.035	mg/L	0.5mg/L

以下空白

检验检测专用章 (盖章)

水质检测专用章

巨鹿县农村饮水安全水质检测中心

检验检测报告

共2页, 第1页

样品编号: 20221216006	样品名称: 生活饮用水 (出厂水)
收样日期: 2022年12月16日	检验检测日期: 2022年12月16-23日
样品数量: 1	规格: 2.5L
来样方式: 送检	送样人及单位: 张立成
受检单位及详细地址: 巨鹿县农村供水第二分厂第二水源井 大河道	
委托单位及详细地址: 巨鹿县供水服务中心	
检验检测方法及项目: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GB/T5750.4-2006:1.1色度; 2.1浑浊度; 3.1臭和味; 4.1肉眼可见物; 5.1pH; 7.1总硬度;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指标》GB/T5750.6-2006:2.1铁; 3.1锰; 4.2.1铜; 5.1锌; 6.1砷; 8.1汞;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微生物指标》GB/T5750.12-2006:1.1菌落总数; 2.2总大肠菌群; 3.2耐热大肠菌群; 4.2大肠埃希氏菌;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无机非金属指标》GB/T5750.5-2006:1.2硫酸盐; 2.2氯化物; 3.2氟化物; 5.3硝酸盐 (以N计); 9.1氨氮;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有机物综合指标》GB/T5750.7-2006:1.1耗氧量;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消毒剂指标》GB/T5750.11-2006:1.1余氯。	
检验检测结论: 经检验, 该样品所检项目均符合《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》GB5749-2006的要求。 检验检测专用章 (盖章) 报告日期: 2022年12月23日	
附注: 1. 检验检测环境条件: 25℃ (温度) 50 %RH (湿度) 2. 其他需备注的情况: 本结果只对样品负责; 本结果加盖公章生效; 对本结果有任何意见欢迎提出。	

制表人: 张立成

审核人: 孟娜

签发人: 李长宁

巨鹿县农村饮水安全水质检测中心

检验检测报告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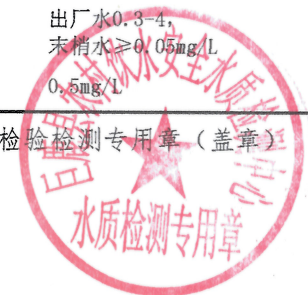
样品编号: 20221216006

共2页, 第2页

检验检测项目	检验检测结果 (单位)		限值 (单位)
1 色度 (铂钴色度单位)	2	——	≤15
2 浊度 (散射浊度单位)	0.12	NTU	≤1NTU
3 臭和味	0级	——	无异臭异味
4 肉眼可见物	无	——	不得含有
5 pH值	8.24	——	6.5-8.5
6 总硬度 (以CaCO ₃ 计)	106	mg/L	450mg/L
7 铁Fe	未检出	mg/L	0.3mg/L
8 锰Mn	0.01	mg/L	0.1mg/L
9 铜Cu	0.01	mg/L	1.0mg/L
10 锌Zn	未检出	mg/L	1.0mg/L
11 氯化物 (chloride)	135.041	mg/L	250mg/L
12 硫酸盐 (sulfate)	90.014	mg/L	250mg/L
13 耗氧量 (COD _{Mn} 法, 以O ₂ 计)	0.93	mg/L	<3mg/L
14 砷As	0.0005	mg/L	0.01mg/L
15 汞Hg	0.00001	mg/L	0.001mg/L
16 硝酸盐 (nitrate) (以N计)	13.274	mg/L	地表水10mg/L 地下水20mg/L
17 氟化物 (fluoride)	0.734	mg/L	1.0mg/L
18 菌落总数	22	100CFU/mL	100
19 总大肠菌群	未检出	OCFU/100mL	不得检出
20 耐热大肠菌群	未检出	OCFU/100mL	不得检出
21 大肠埃希氏菌群	未检出	OCFU/100mL	不得检出
22 余氯 (次氯酸钠)	0.54	mg/L	出厂水0.3-4, 末梢水≥0.05mg/L
23 氨氮 (以N计)	0.004	mg/L	0.5mg/L

以下空白

检验检测专用章 (盖章)



巨鹿县农村饮水安全水质检测中心

检验检测报告

共2页, 第1页

样品编号: 20221216007	样品名称: 生活饮用水 (出厂水)
收样日期: 2022年12月16日	检验检测日期: 2022年12月16-23日
样品数量: 1	规格: 2.5L
来样方式: 送检	送样人及单位: 张立成
受检单位及详细地址: 巨鹿县农村供水第二分厂第三水源井 南哈口	
委托单位及详细地址: 巨鹿县供水服务中心	
检验检测方法及项目: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GB/T5750.4-2006:1.1色度; 2.1浑浊度; 3.1臭和味; 4.1肉眼可见物; 5.1pH; 7.1总硬度;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指标》GB/T5750.6-2006:2.1铁; 3.1锰; 4.2.1铜; 5.1锌; 6.1砷; 8.1汞;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微生物指标》GB/T5750.12-2006:1.1菌落总数; 2.2总大肠菌群; 3.2耐热大肠菌群; 4.2大肠埃希氏菌;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无机非金属指标》GB/T5750.5-2006:1.2硫酸盐; 2.2氯化物; 3.2氟化物; 5.3硝酸盐 (以N计); 9.1氨氮;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有机物综合指标》GB/T5750.7-2006:1.1耗氧量;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消毒剂指标》GB/T5750.11-2006:1.1余氯。	
检验检测结论: 经检验, 该样品所检项目均符合《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》GB5749-2006的要求。 巨鹿县农村饮水安全水质检测中心 检验检测专用章 (盖章) 报告日期: 2022年12月23日	
附注: 1. 检验检测环境条件: 25℃ (温度) 50 %RH (湿度) 2. 其他需备注的情况: 本结果只对样品负责; 本结果加盖公章生效; 对本结果有任何意见欢迎提出。	

制表人: 张立成

审核人: 孟娜

签发人: 李长宁

巨鹿县农村饮水安全水质检测中心

检验检测报告

样品编号：20221216007

共2页，第2页

检验检测项目	检验检测结果（单位）		限值（单位）
1 色度（铂钴色度单位）	2	——	≤15
2 浑浊度（散射浑浊度单位）	0.51	NTU	≤1NTU
3 臭和味	0级	——	无异臭异味
4 肉眼可见物	无	——	不得含有
5 pH值	8.21	——	6.5-8.5
6 总硬度（以CaCO ₃ 计）	114	mg/L	450mg/L
7 铁Fe	未检出	mg/L	0.3mg/L
8 锰Mn	未检出	mg/L	0.1mg/L
9 铜Cu	0.01	mg/L	1.0mg/L
10 锌Zn	未检出	mg/L	1.0mg/L
11 氯化物(chloride)	127.625	mg/L	250mg/L
12 硫酸盐(sulfate)	99.674	mg/L	250mg/L
13 耗氧量（COD _{Mn} 法，以O ₂ 计）	0.79	mg/L	<3mg/L
14 砷As	0.0002	mg/L	0.01mg/L
15 汞Hg	0.00009	mg/L	0.001mg/L
16 硝酸盐(nitrate)（以N计）	11.549	mg/L	地表水10mg/L 地下水20mg/L
17 氟化物（fluoride）	0.578	mg/L	1.0mg/L
18 菌落总数	82	100CFU/mL	100
19 总大肠菌群	未检出	0CFU/100mL	不得检出
20 耐热大肠菌群	未检出	0CFU/100mL	不得检出
21 大肠埃希氏菌群	未检出	0CFU/100mL	不得检出
22 余氯（次氯酸钠）	0.39	mg/L	出厂水0.3-4.0 末梢水≥0.05mg/L
23 氨氮（以N计）	0.064	mg/L	0.5mg/L

以下空白

检验检测专用章（盖章）



巨鹿县农村饮水安全水质检测中心

检验检测报告

共2页，第1页

样品编号：20221216008	样品名称：生活饮用水（出厂水）
收样日期：2022年12月16日	检验检测日期：2022年12月16-23日
样品数量：1	规格：2.5L
来样方式：送检	送样人及单位：张立成
受检单位及详细地址：巨鹿县农村供水第二分厂第四水源井 小王庄	
委托单位及详细地址：巨鹿县供水服务中心	
检验检测方法及项目：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GB/T5750.4-2006:1.1色度；2.1浑浊度；3.1臭和味；4.1肉眼可见物；5.1pH；7.1总硬度；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指标》GB/T5750.6-2006:2.1铁；3.1锰；4.2.1铜；5.1锌；6.1砷；8.1汞；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微生物指标》GB/T5750.12-2006:1.1菌落总数；2.2总大肠菌群；3.2耐热大肠菌群；4.2大肠埃希氏菌；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无机非金属指标》GB/T5750.5-2006:1.2硫酸盐；2.2氯化物；3.2氟化物；5.3硝酸盐（以N计）；9.1氨氮；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有机物综合指标》GB/T5750.7-2006:1.1耗氧量；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消毒剂指标》GB/T5750.11-2006:1.1余氯。	
检验检测结论： 经检验，该样品所检项目均符合《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》GB5749-2006的要求。 巨鹿县农村饮水安全水质检测中心 检验检测专用章（盖章） 报告日期：2022年12月23日	
附注： 1. 检验检测环境条件：25℃（温度）50 %RH（湿度） 2. 其他需备注的情况：本结果只对样品负责；本结果加盖公章生效；对本结果有任何意见欢迎提出。	

制表人：张立成

审核人：孟娜

签发人：李长河

巨鹿县农村饮水安全水质检测中心

检验检测报告

样品编号: 20221216008

共2页, 第2页

检验检测项目	检验检测结果 (单位)		限值 (单位)
1 色度 (铂钴色度单位)	2	——	≤15
2 浑浊度 (散射浑浊度单位)	0.08	NTU	≤1NTU
3 臭和味	0级	——	无异臭异味
4 肉眼可见物	无	——	不得含有
5 pH值	8.31	——	6.5-8.5
6 总硬度 (以CaCO ₃ 计)	108	mg/L	450mg/L
7 铁Fe	0.01	mg/L	0.3mg/L
8 锰Mn	未检出	mg/L	0.1mg/L
9 铜Cu	未检出	mg/L	1.0mg/L
10 锌Zn	0.01	mg/L	1.0mg/L
11 氯化物(chloride)	136.714	mg/L	250mg/L
12 硫酸盐(sulfate)	82.042	mg/L	250mg/L
13 耗氧量 (COD _{Mn} 法, 以O ₂ 计)	0.97	mg/L	<3mg/L
14 砷As	0.0002	mg/L	0.01mg/L
15 汞Hg	0.00004	mg/L	0.001mg/L
16 硝酸盐(nitrate) (以N计)	13.215	mg/L	地表水10mg/L 地下水20mg/L
17 氟化物 (fluoride)	0.673	mg/L	1.0mg/L
18 菌落总数	35	100CFU/mL	100
19 总大肠菌群	未检出	0CFU/100mL	不得检出
20 耐热大肠菌群	未检出	0CFU/100mL	不得检出
21 大肠埃希氏菌群	未检出	0CFU/100mL	不得检出
22 余氯 (次氯酸钠)	0.45	mg/L	出厂水0.3-4, 末梢水≥0.05mg/L
23 氨氮 (以N计)	0.021	mg/L	0.5mg/L

以下空白

检验检测专用章 (盖章)



巨鹿县农村饮水安全水质检测中心

检验检测报告

共2页，第1页

样品编号：20221216009	样品名称：生活饮用水（出厂水）
收样日期：2022年12月16日	检验检测日期：2022年12月16-23日
样品数量：1	规格：2.5L
来样方式：送检	送样人及单位：张立成
受检单位及详细地址：巨鹿县农村供水第二分厂第五水源井 官亭	
委托单位及详细地址：巨鹿县供水服务中心	
检验检测方法及项目：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GB/T5750.4-2006:1.1色度；2.1浑浊度；3.1臭和味；4.1肉眼可见物；5.1pH；7.1总硬度；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指标》GB/T5750.6-2006:2.1铁；3.1锰；4.2.1铜；5.1锌；6.1砷；8.1汞；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微生物指标》GB/T5750.12-2006:1.1菌落总数；2.2总大肠菌群；3.2耐热大肠菌群；4.2大肠埃希氏菌；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无机非金属指标》GB/T5750.5-2006:1.2硫酸盐；2.2氯化物；3.2氟化物；5.3硝酸盐（以N计）；9.1氨氮；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有机物综合指标》GB/T5750.7-2006:1.1耗氧量；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消毒剂指标》GB/T5750.11-2006:1.1余氯。	
检验检测结论： 经检验，该样品所检项目均符合《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》GB5749-2006的要求。 巨鹿县农村饮水安全水质检测中心 检验检测专用章（盖章） 报告日期：2022年12月23日	
附注： 1. 检验检测环境条件：25℃（温度） 50 %RH（湿度） 2. 其他需备注的情况：本结果只对样品负责；本结果加盖公章生效；对本结果有任何意见欢迎提出。	

制表人：张立成

审核人：孟娜

签发人：李长宁

巨鹿县农村饮水安全水质检测中心

检验检测报告

样品编号: 20221216009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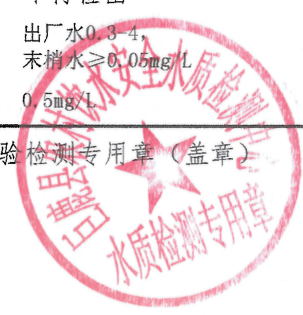
共2页, 第2页



检验检测项目	检验检测结果 (单位)		限值 (单位)
1 色度 (铂钴色度单位)	2	——	≤15
2 浑浊度 (散射浑浊度单位)	0.01	NTU	≤1NTU
3 臭和味	0级	——	无异臭异味
4 肉眼可见物	无	——	不得含有
5 pH值	8.33	——	6.5-8.5
6 总硬度 (以CaCO3计)	112	mg/L	450mg/L
7 铁Fe	未检出	mg/L	0.3mg/L
8 锰Mn	未检出	mg/L	0.1mg/L
9 铜Cu	未检出	mg/L	1.0mg/L
10 锌Zn	0.01	mg/L	1.0mg/L
11 氯化物 (chloride)	132.254	mg/L	250mg/L
12 硫酸盐 (sulfate)	84.565	mg/L	250mg/L
13 耗氧量 (CODmn法, 以O2计)	0.74	mg/L	<3mg/L
14 砷As	0.0003	mg/L	0.01mg/L
15 汞Hg	0.00011	mg/L	0.001mg/L
16 硝酸盐 (nitrate) (以N计)	17.634	mg/L	地表水10mg/L 地下水20mg/L
17 氟化物 (fluoride)	0.649	mg/L	1.0mg/L
18 菌落总数	16	100CFU/mL	100
19 总大肠菌群	未检出	0CFU/100mL	不得检出
20 耐热大肠菌群	未检出	0CFU/100mL	不得检出
21 大肠埃希氏菌群	未检出	0CFU/100mL	不得检出
22 余氯 (次氯酸钠)	0.49	mg/L	出厂水0.3-4, 末梢水≥0.05mg/L
23 氨氮 (以N计)	0.009	mg/L	0.5mg/L

以下空白

检验检测专用章 (盖章)



巨鹿县农村饮水安全水质检测中心

检验检测报告

共2页, 第1页

样品编号: 20221216010	样品名称: 生活饮用水 (出厂水)
收样日期: 2022年12月16日	检验检测日期: 2022年12月16-23日
样品数量: 1	规格: 2.5L
来样方式: 送检	送样人及单位: 张立成
受检单位及详细地址: 巨鹿县农村供水第二分厂第六水源井 进头管	
委托单位及详细地址: 巨鹿县供水服务中心	
检验检测方法及项目: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GB/T5750.4-2006:1.1色度; 2.1浑浊度; 3.1臭和味; 4.1肉眼可见物; 5.1pH; 7.1总硬度;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指标》GB/T5750.6-2006:2.1铁; 3.1锰; 4.2.1铜; 5.1锌; 6.1砷; 8.1汞;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微生物指标》GB/T5750.12-2006:1.1菌落总数; 2.2总大肠菌群; 3.2耐热大肠菌群; 4.2大肠埃希氏菌;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无机非金属指标》GB/T5750.5-2006:1.2硫酸盐; 2.2氯化物; 3.2氟化物; 5.3硝酸盐 (以N计); 9.1氨氮;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有机物综合指标》GB/T5750.7-2006:1.1耗氧量;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消毒剂指标》GB/T5750.11-2006:1.1余氯。	
检验检测结论: 经检验, 该样品所检项目均符合《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》GB5749-2006的要求。 巨鹿县农村饮水安全水质检测中心 检验检测专用章 (盖章) 报告日期: 2022年12月23日	
附注: 1. 检验检测环境条件: 25℃ (温度) 50. %RH (湿度) 2. 其他需备注的情况: 本结果只对样品负责; 本结果加盖公章生效; 对本结果有任何意见欢迎提出。	

制表人: 张立成

审核人: 孟娜

签发人: 李长宁

巨鹿县农村饮水安全水质检测中心

检验检测报告

样品编号: 20221216010

共2页, 第2页

检验检测项目	检验检测结果 (单位)		限值 (单位)
1 色度 (铂钴色度单位)	2	——	≤15
2 浑浊度 (散射浑浊度单位)	0.01	NTU	≤1NTU
3 臭和味	0级	——	无异臭异味
4 肉眼可见物	无	——	不得含有
5 pH值	8.35	——	6.5-8.5
6 总硬度 (以CaCO ₃ 计)	95	mg/L	450mg/L
7 铁Fe	未检出	mg/L	0.3mg/L
8 锰Mn	未检出	mg/L	0.1mg/L
9 铜Cu	未检出	mg/L	1.0mg/L
10 锌Zn	0.01	mg/L	1.0mg/L
11 氯化物 (chloride)	108.572	mg/L	250mg/L
12 硫酸盐 (sulfate)	71.424	mg/L	250mg/L
13 耗氧量 (COD _{Mn} 法, 以O ₂ 计)	1.17	mg/L	<3mg/L
14 砷As	0.0008	mg/L	0.01mg/L
15 汞Hg	0.00012	mg/L	0.001mg/L
16 硝酸盐 (nitrate) (以N计)	16.542	mg/L	地表水10mg/L 地下水20mg/L
17 氟化物 (fluoride)	0.585	mg/L	1.0mg/L
18 菌落总数	32	100CFU/mL	100
19 总大肠菌群	未检出	0CFU/100mL	不得检出
20 耐热大肠菌群	未检出	0CFU/100mL	不得检出
21 大肠埃希氏菌群	未检出	0CFU/100mL	不得检出
22 余氯 (次氯酸钠)	0.49	mg/L	出厂水0.3-4, 末梢水≥0.05mg/L
23 氨氮 (以N计)	0.102	mg/L	0.5mg/L

以下空白

检验检测专用章 (盖章)

水质检测专用章

巨鹿县农村饮水安全水质检测中心

检验检测报告

共2页，第1页

样品编号：20221216011	样品名称：生活饮用水（出厂水）
收样日期：2022年12月16日	检验检测日期：2022年12月16-23日
样品数量：1	规格：2.5L
来样方式：送检	送样人及单位：张立成
受检单位及详细地址：巨鹿县农村供水第二分厂第七水源井 高庄	
委托单位及详细地址：巨鹿县供水服务中心	
检验检测方法及项目：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GB/T5750.4-2006:1.1色度；2.1浑浊度；3.1臭和味；4.1肉眼可见物；5.1pH；7.1总硬度；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指标》GB/T5750.6-2006:2.1铁；3.1锰；4.2.1铜；5.1锌；6.1砷；8.1汞；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微生物指标》GB/T5750.12-2006:1.1菌落总数；2.2总大肠菌群；3.2耐热大肠菌群；4.2大肠埃希氏菌；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无机非金属指标》GB/T5750.5-2006:1.2硫酸盐；2.2氯化物；3.2氟化物；5.3硝酸盐（以N计）；9.1氨氮；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有机物综合指标》GB/T5750.7-2006:1.1耗氧量；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消毒剂指标》GB/T5750.11-2006:1.1余氯。	
检验检测结论： 经检验，该样品所检项目均符合《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》GB5749-2006的要求。 巨鹿县农村饮水安全水质检测中心 检验检测专用章（盖章） 报告日期：2022年12月23日	
附注： 1. 检验检测环境条件：25℃（温度） 50 %RH（湿度） 2. 其他需备注的情况：本结果只对样品负责；本结果加盖公章生效；对本结果有任何意见欢迎提出。	

制表人：张立成

审核人：孟娜

签发人：李长宁

巨鹿县农村饮水安全水质检测中心

检验检测报告

样品编号: 20221216011

共2页, 第2页

检验检测项目	检验检测结果 (单位)		限值 (单位)
1 色度 (铂钴色度单位)	2	——	≤15
2 浑浊度 (散射浑浊度单位)	0.01	NTU	≤1NTU
3 臭和味	0级	——	无异臭异味
4 肉眼可见物	无	——	不得含有
5 pH值	8.31	——	6.5-8.5
6 总硬度 (以CaCO ₃ 计)	112	mg/L	450mg/L
7 铁Fe	未检出	mg/L	0.3mg/L
8 锰Mn	未检出	mg/L	0.1mg/L
9 铜Cu	未检出	mg/L	1.0mg/L
10 锌Zn	0.01	mg/L	1.0mg/L
11 氯化物(chloride)	132.505	mg/L	250mg/L
12 硫酸盐(sulfate)	84.672	mg/L	250mg/L
13 耗氧量 (COD _{Mn} 法, 以O ₂ 计)	0.72	mg/L	<3mg/L
14 砷As	0.0005	mg/L	0.01mg/L
15 汞Hg	0.00007	mg/L	0.001mg/L
16 硝酸盐(nitrate) (以N计)	17.672	mg/L	地表水10mg/L 地下水20mg/L
17 氟化物 (fluoride)	0.634	mg/L	1.0mg/L
18 菌落总数	59	100CFU/mL	100
19 总大肠菌群	未检出	0CFU/100mL	不得检出
20 耐热大肠菌群	未检出	0CFU/100mL	不得检出
21 大肠埃希氏菌群	未检出	0CFU/100mL	不得检出
22 余氯 (次氯酸钠)	0.49	mg/L	出厂水0.3-4, 末梢水≥0.05mg/L
23 氨氮 (以N计)	0.095	mg/L	0.5mg/L

以下空白

检验检测专用章 (盖章)

水质检测专用章

巨鹿县农村饮水安全水质检测中心

检验检测报告

共2页，第1页

样品编号：20221216012	样品名称：生活饮用水（出厂水）
收样日期：2022年12月16日	检验检测日期：2022年12月16-23日
样品数量：1	规格：2.5L
来样方式：送检	送样人及单位：张立成
受检单位及详细地址：巨鹿县农村供水第二分厂第八水源井 前董营	
委托单位及详细地址：巨鹿县供水服务中心	
检验检测方法及项目：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GB/T5750.4-2006:1.1色度；2.1浑浊度；3.1臭和味；4.1肉眼可见物；5.1pH；7.1总硬度；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指标》GB/T5750.6-2006:2.1铁；3.1锰；4.2.1铜；5.1锌；6.1砷；8.1汞；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微生物指标》GB/T5750.12-2006:1.1菌落总数；2.2总大肠菌群；3.2耐热大肠菌群；4.2大肠埃希氏菌；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无机非金属指标》GB/T5750.5-2006:1.2硫酸盐；2.2氯化物；3.2氟化物；5.3硝酸盐（以N计）；9.1氨氮；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有机物综合指标》GB/T5750.7-2006:1.1耗氧量；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消毒剂指标》GB/T5750.11-2006:1.1余氯。	
检验检测结论： 经检验，该样品所检项目均符合《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》GB5749-2006的要求。 巨鹿县农村饮水安全水质检测中心 检验检测专用章（盖章） 报告日期：2022年12月23日	
附注： 1. 检验检测环境条件：25℃（温度）50 %RH（湿度） 2. 其他需备注的情况：本结果只对样品负责；本结果加盖公章生效；对本结果有任何意见欢迎提出。	

制表人：张立成

审核人：孟娜

签发人：李长海

巨鹿县农村饮水安全水质检测中心

检验检测报告

样品编号: 20221216012

共2页, 第2页

检验检测项目	检验检测结果 (单位)		限值 (单位)
1 色度 (铂钴色度单位)	2	——	≤15
2 浑浊度 (散射浑浊度单位)	0.01	NTU	≤1NTU
3 臭和味	0级	——	无异臭异味
4 肉眼可见物	无	——	不得含有
5 pH值	8.32	——	6.5-8.5
6 总硬度 (以CaCO ₃ 计)	208	mg/L	450mg/L
7 铁Fe	未检出	mg/L	0.3mg/L
8 锰Mn	未检出	mg/L	0.1mg/L
9 铜Cu	未检出	mg/L	1.0mg/L
10 锌Zn	未检出	mg/L	1.0mg/L
11 氯化物(chloride)	247.124	mg/L	250mg/L
12 硫酸盐(sulfate)	157.752	mg/L	250mg/L
13 耗氧量 (COD _{Mn} 法, 以O ₂ 计)	0.82	mg/L	<3mg/L
14 砷As	0.0003	mg/L	0.01mg/L
15 汞Hg	0.00008	mg/L	0.001mg/L
16 硝酸盐(nitrate) (以N计)	0.805	mg/L	地表水10mg/L 地下水20mg/L
17 氟化物 (fluoride)	0.532	mg/L	1.0mg/L
18 菌落总数	52	100CFU/mL	100
19 总大肠菌群	未检出	0CFU/100mL	不得检出
20 耐热大肠菌群	未检出	0CFU/100mL	不得检出
21 大肠埃希氏菌群	未检出	0CFU/100mL	不得检出
22 余氯 (次氯酸钠)	0.42	mg/L	出厂水0.3-4, 末梢水≥0.05mg/L
23 氨氮 (以N计)	0.075	mg/L	0.5mg/L

以下空白

检验检测专用章 (盖章)



巨鹿县农村饮水安全水质检测中心

检验检测报告

共2页, 第1页

样品编号: 20221216013	样品名称: 生活饮用水 (出厂水)
收样日期: 2022年12月16日	检验检测日期: 2022年12月16-23日
样品数量: 1	规格: 2.5L
来样方式: 送检	送样人及单位: 张立成
受检单位及详细地址: 巨鹿县农村供水第二分厂第九水源井 鱼营	
委托单位及详细地址: 巨鹿县供水服务中心	
检验检测方法及项目: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GB/T5750.4-2006:1.1色度; 2.1浑浊度; 3.1臭和味; 4.1肉眼可见物; 5.1pH; 7.1总硬度;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指标》GB/T5750.6-2006:2.1铁; 3.1锰; 4.2.1铜; 5.1锌; 6.1砷; 8.1汞;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微生物指标》GB/T5750.12-2006:1.1菌落总数; 2.2总大肠菌群; 3.2耐热大肠菌群; 4.2大肠埃希氏菌;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无机非金属指标》GB/T5750.5-2006:1.2硫酸盐; 2.2氯化物; 3.2氟化物; 5.3硝酸盐 (以N计); 9.1氨氮;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有机物综合指标》GB/T5750.7-2006:1.1耗氧量;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消毒剂指标》GB/T5750.11-2006:1.1余氯。	
检验检测结论: 经检验, 该样品所检项目均符合《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》GB5749-2006的要求。 巨鹿县农村饮水安全水质检测中心 检验检测专用章 (盖章) 报告日期: 2022年12月23日	
附注: 1. 检验检测环境条件: 25℃ (温度) 50 %RH (湿度) 2. 其他需备注的情况: 本结果只对样品负责; 本结果加盖公章生效; 对本结果有任何意见欢迎提出。	

制表人: 张立成

审核人: 孟娜

签发人: 李长宁

巨鹿县农村饮水安全水质检测中心

检验检测报告

样品编号：20221216013

共2页，第2页

检验检测项目	检验检测结果（单位）		限值（单位）
1 色度（铂钴色度单位）	2	——	≤15
2 浑浊度（散射浑浊度单位）	0.03	NTU	≤1NTU
3 臭和味	0级	——	无异臭异味
4 肉眼可见物	无	——	不得含有
5 pH值	8.34	——	6.5-8.5
6 总硬度（以CaCO ₃ 计）	112	mg/L	450mg/L
7 铁Fe	0.01	mg/L	0.3mg/L
8 锰Mn	未检出	mg/L	0.1mg/L
9 铜Cu	0.01	mg/L	1.0mg/L
10 锌Zn	0.01	mg/L	1.0mg/L
11 氯化物(chloride)	142.024	mg/L	250mg/L
12 硫酸盐(sulfate)	86.324	mg/L	250mg/L
13 耗氧量（COD _{Mn} 法，以O ₂ 计）	0.66	mg/L	<3mg/L
14 砷As	0.0002	mg/L	0.01mg/L
15 汞Hg	0.00004	mg/L	0.001mg/L
16 硝酸盐(nitrate)（以N计）	11.341	mg/L	地表水10mg/L 地下水20mg/L
17 氟化物（fluoride）	0.682	mg/L	1.0mg/L
18 菌落总数	21	100CFU/mL	100
19 总大肠菌群	未检出	0CFU/100mL	不得检出
20 耐热大肠菌群	未检出	0CFU/100mL	不得检出
21 大肠埃希氏菌群	未检出	0CFU/100mL	不得检出
22 余氯（次氯酸钠）	0.53	mg/L	出厂水0.3-4， 末梢水≥0.05mg/L
23 氨氮（以N计）	0.006	mg/L	0.5mg/L

以下空白

检验检测专用章（盖章）



巨鹿县农村饮水安全水质检测中心

检验检测报告

共2页, 第1页

样品编号: 20221216014	样品名称: 生活饮用水 (出厂水)
收样日期: 2022年12月16日	检验检测日期: 2022年12月16-23日
样品数量: 1	规格: 2.5L
来样方式: 送检	送样人及单位: 张立成
受检单位及详细地址: 巨鹿县农村供水第二分厂第十水源井 官亭 (备)	
委托单位及详细地址: 巨鹿县供水服务中心	
检验检测方法及项目: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GB/T5750.4-2006:1.1色度; 2.1浑浊度; 3.1臭和味; 4.1肉眼可见物; 5.1pH; 7.1总硬度;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指标》GB/T5750.6-2006:2.1铁; 3.1锰; 4.2.1铜; 5.1锌; 6.1砷; 8.1汞;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微生物指标》GB/T5750.12-2006:1.1菌落总数; 2.2总大肠菌群; 3.2耐热大肠菌群; 4.2大肠埃希氏菌;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无机非金属指标》GB/T5750.5-2006:1.2硫酸盐; 2.2氯化物; 3.2氟化物; 5.3硝酸盐 (以N计); 9.1氨氮;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有机物综合指标》GB/T5750.7-2006:1.1耗氧量;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消毒剂指标》GB/T5750.11-2006:1.1余氯。	
检验检测结论: 经检验, 该样品所检项目均符合《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》GB5749-2006的要求。 巨鹿县农村饮水安全水质检测中心 检验检测专用章 (盖章) 报告日期: 2022年12月23日	
附注: 1. 检验检测环境条件: 25℃ (温度) 50 %RH (湿度) 2. 其他需备注的情况: 本结果只对样品负责; 本结果加盖公章生效; 对本结果有任何意见欢迎提出。	

制表人: 张立成

审核人: 孟娜

签发人: 李长河

巨鹿县农村饮水安全水质检测中心

检验检测报告

样品编号: 20221216014

共2页, 第2页

检验检测项目	检验检测结果 (单位)		限值 (单位)
1 色度 (铂钴色度单位)	2	——	≤15
2 浑浊度 (散射浑浊度单位)	0.04	NTU	≤1NTU
3 臭和味	0级	——	无异臭异味
4 肉眼可见物	无	——	不得含有
5 pH值	8.18	——	6.5-8.5
6 总硬度 (以CaCO ₃ 计)	106	mg/L	450mg/L
7 铁Fe	未检出	mg/L	0.3mg/L
8 锰Mn	0.01	mg/L	0.1mg/L
9 铜Cu	0.01	mg/L	1.0mg/L
10 锌Zn	未检出	mg/L	1.0mg/L
11 氯化物(chloride)	140.025	mg/L	250mg/L
12 硫酸盐(sulfate)	75.125	mg/L	250mg/L
13 耗氧量 (COD _{Mn} 法, 以O ₂ 计)	0.87	mg/L	<3mg/L
14 砷As	0.0003	mg/L	0.01mg/L
15 汞Hg	0.00002	mg/L	0.001mg/L
16 硝酸盐(nitrate) (以N计)	15.525	mg/L	地表水10mg/L 地下水20mg/L
17 氟化物 (fluoride)	0.802	mg/L	1.0mg/L
18 菌落总数	49	100CFU/mL	100
19 总大肠菌群	未检出	0CFU/100mL	不得检出
20 耐热大肠菌群	未检出	0CFU/100mL	不得检出
21 大肠埃希氏菌群	未检出	0CFU/100mL	不得检出
22 余氯 (次氯酸钠)	0.45	mg/L	出厂水0.3-4, 末梢水≥0.05mg/L
23 氨氮 (以N计)	0.009	mg/L	0.5mg/L

以下空白

检验检测专用章 (盖章)

巨鹿县农村饮水安全水质检测中心

检验检测报告

共2页，第1页

样品编号：20221216015	样品名称：生活饮用水（出厂水）
收样日期：2022年12月16日	检验检测日期：2022年12月16-23日
样品数量：1	规格：2.5L
来样方式：送检	送样人及单位：孙彬
受检单位及详细地址：巨鹿县农村供水第三分厂第一水源井 东孟庄	
委托单位及详细地址：巨鹿县供水服务中心	
检验检测方法及项目：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GB/T5750.4-2006:1.1色度；2.1浑浊度；3.1臭和味；4.1肉眼可见物；5.1pH；7.1总硬度；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指标》GB/T5750.6-2006:2.1铁；3.1锰；4.2.1铜；5.1锌；6.1砷；8.1汞；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微生物指标》GB/T5750.12-2006:1.1菌落总数；2.2总大肠菌群；3.2耐热大肠菌群；4.2大肠埃希氏菌；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无机非金属指标》GB/T5750.5-2006:1.2硫酸盐；2.2氯化物；3.2氟化物；5.3硝酸盐（以N计）；9.1氨氮；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有机物综合指标》GB/T5750.7-2006:1.1耗氧量；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消毒剂指标》GB/T5750.11-2006:1.1余氯。	
检验检测结论： 经检验，该样品所检项目均符合《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》GB5749-2006的要求。 巨鹿县农村饮水安全水质检测中心 检验检测专用章（盖章） 报告日期：2022年12月23日	
附注： 1. 检验检测环境条件：25℃（温度） 50 %RH（湿度） 2. 其他需备注的情况：本结果只对样品负责；本结果加盖公章生效；对本结果有任何意见欢迎提出。	

制表人：张永来

审核人：孟娜

签发人：李长河

巨鹿县农村饮水安全水质检测中心

检验检测报告

样品编号: 20221216015

共2页, 第2页

检验检测项目	检验检测结果 (单位)		限值 (单位)
1 色度 (铂钴色度单位)	2	——	≤15
2 浑浊度 (散射浑浊度单位)	0.01	NTU	≤1NTU
3 臭和味	0级	——	无异臭异味
4 肉眼可见物	无	——	不得含有
5 pH值	8.35	——	6.5-8.5
6 总硬度 (以CaCO ₃ 计)	42	mg/L	450mg/L
7 铁Fe	未检出	mg/L	0.3mg/L
8 锰Mn	未检出	mg/L	0.1mg/L
9 铜Cu	未检出	mg/L	1.0mg/L
10 锌Zn	0.01	mg/L	1.0mg/L
11 氯化物(chloride)	74.624	mg/L	250mg/L
12 硫酸盐(sulfate)	60.705	mg/L	250mg/L
13 耗氧量 (COD _{Mn} 法, 以O ₂ 计)	0.62	mg/L	<3mg/L
14 砷As	0.0009	mg/L	0.01mg/L
15 汞Hg	0.00008	mg/L	0.001mg/L
16 硝酸盐(nitrate) (以N计)	1.824	mg/L	地表水10mg/L 地下水20mg/L
17 氟化物 (fluoride)	0.872	mg/L	1.0mg/L
18 菌落总数	58	100CFU/mL	100
19 总大肠菌群	未检出	0CFU/100mL	不得检出
20 耐热大肠菌群	未检出	0CFU/100mL	不得检出
21 大肠埃希氏菌群	未检出	0CFU/100mL	不得检出
22 余氯 (次氯酸钠)	0.44	mg/L	出厂水0.3-4.0 末梢水≥0.05mg/L
23 氨氮 (以N计)	0.006	mg/L	0.5mg/L

以下空白

巨鹿县农村饮水安全水质检测中心
检验检测专用章 (盖章)

水质检测专用章

巨鹿县农村饮水安全水质检测中心

检验检测报告

共2页，第1页

样品编号：20221216016	样品名称：生活饮用水（出厂水）
收样日期：2022年12月16日	检验检测日期：2022年12月16-23日
样品数量：1	规格：2.5L
来样方式：送检	送样人及单位：孙彬
受检单位及详细地址：巨鹿县农村供水第三分厂第二水源井 新建庄	
委托单位及详细地址：巨鹿县供水服务中心	
检验检测方法及项目：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GB/T5750.4-2006:1.1色度；2.1浑浊度；3.1臭和味；4.1肉眼可见物；5.1pH；7.1总硬度；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指标》GB/T5750.6-2006:2.1铁；3.1锰；4.2.1铜；5.1锌；6.1砷；8.1汞；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微生物指标》GB/T5750.12-2006:1.1菌落总数；2.2总大肠菌群；3.2耐热大肠菌群；4.2大肠埃希氏菌；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无机非金属指标》GB/T5750.5-2006:1.2硫酸盐；2.2氯化物；3.2氟化物；5.3硝酸盐（以N计）；9.1氨氮；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有机物综合指标》GB/T5750.7-2006:1.1耗氧量；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消毒剂指标》GB/T5750.11-2006:1.1余氯。	
检验检测结论： 经检验，该样品所检项目均符合《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》GB5749-2006的要求。 检验检测专用章（盖章） 报告日期：2022年12月23日	
附注： 1. 检验检测环境条件：25℃（温度） 50 %RH（湿度） 2. 其他需备注的情况：本结果只对样品负责；本结果加盖公章生效；对本结果有任何意见欢迎提出。	

制表人：张琛

审核人：孟娜

签发人：李长宁

巨鹿县农村饮水安全水质检测中心

检验检测报告

样品编号: 20221216016

共2页, 第2页

检验检测项目	检验检测结果 (单位)		限值 (单位)
1 色度 (铂钴色度单位)	2	——	≤15
2 浑浊度 (散射浑浊度单位)	0.06	NTU	≤1NTU
3 臭和味	0级	——	无异臭异味
4 肉眼可见物	无	——	不得含有
5 pH值	8.28	——	6.5-8.5
6 总硬度 (以CaCO ₃ 计)	51	mg/L	450mg/L
7 铁Fe	未检出	mg/L	0.3mg/L
8 锰Mn	未检出	mg/L	0.1mg/L
9 铜Cu	未检出	mg/L	1.0mg/L
10 锌Zn	未检出	mg/L	1.0mg/L
11 氯化物 (chloride)	72.051	mg/L	250mg/L
12 硫酸盐 (sulfate)	57.142	mg/L	250mg/L
13 耗氧量 (COD _{mn} 法, 以O ₂ 计)	1.03	mg/L	<3mg/L
14 砷As	0.0008	mg/L	0.01mg/L
15 汞Hg	0.00003	mg/L	0.001mg/L
16 硝酸盐 (nitrate) (以N计)	1.725	mg/L	地表水10mg/L 地下水20mg/L
17 氟化物 (fluoride)	0.962	mg/L	1.0mg/L
18 菌落总数	61	100CFU/mL	100
19 总大肠菌群	未检出	0CFU/100mL	不得检出
20 耐热大肠菌群	未检出	0CFU/100mL	不得检出
21 大肠埃希氏菌群	未检出	0CFU/100mL	不得检出
22 余氯 (次氯酸钠)	0.56	mg/L	出厂水0.3-4, 末梢水≥0.05mg/L
23 氨氮 (以N计)	0.004	mg/L	0.5mg/L

以下空白

检验检测专用章 (盖章)

水质检测专用章

巨鹿县农村饮水安全水质检测中心

检验检测报告

共2页，第1页

样品编号：20221216017	样品名称：生活饮用水（出厂水）
收样日期：2022年12月16日	检验检测日期：2022年12月16-23日
样品数量：1	规格：2.5L
来样方式：送检	送样人及单位：孙彬
受检单位及详细地址：巨鹿县农村供水第三分厂第三水源井 孙河镇	
委托单位及详细地址：巨鹿县供水服务中心	
检验检测方法及项目：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GB/T5750.4-2006:1.1色度；2.1浑浊度；3.1臭和味；4.1肉眼可见物；5.1pH；7.1总硬度；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指标》GB/T5750.6-2006:2.1铁；3.1锰；4.2.1铜；5.1锌；6.1砷；8.1汞；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微生物指标》GB/T5750.12-2006:1.1菌落总数；2.2总大肠菌群；3.2耐热大肠菌群；4.2大肠埃希氏菌；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无机非金属指标》GB/T5750.5-2006:1.2硫酸盐；2.2氯化物；3.2氟化物；5.3硝酸盐（以N计）；9.1氨氮；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有机物综合指标》GB/T5750.7-2006:1.1耗氧量；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消毒剂指标》GB/T5750.11-2006:1.1余氯。	
检验检测结论： 经检验，该样品所检项目均符合《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》GB5749-2006的要求。 巨鹿县农村饮水安全水质检测中心 检验检测专用章（盖章） 报告日期：2022年12月23日	
附注： 1. 检验检测环境条件：25℃（温度） 50 %RH（湿度） 2. 其他需备注的情况：本结果只对样品负责；本结果加盖公章生效；对本结果有任何意见欢迎提出。	

制表人：张红爽

审核人：孟娜

签发人：李长河

巨鹿县农村饮水安全水质检测中心

检验检测报告

样品编号: 20221216017

共2页, 第2页

检验检测项目	检验检测结果 (单位)		限值 (单位)
1 色度 (铂钴色度单位)	2	——	≤15
2 浑浊度 (散射浑浊度单位)	0.01	NTU	≤1NTU
3 臭和味	0级	——	无异臭异味
4 肉眼可见物	无	——	不得含有
5 pH值	8.46	——	6.5-8.5
6 总硬度 (以CaCO ₃ 计)	55	mg/L	450mg/L
7 铁Fe	未检出	mg/L	0.3mg/L
8 锰Mn	未检出	mg/L	0.1mg/L
9 铜Cu	未检出	mg/L	1.0mg/L
10 锌Zn	0.01	mg/L	1.0mg/L
11 氯化物(chloride)	72.272	mg/L	250mg/L
12 硫酸盐(sulfate)	56.935	mg/L	250mg/L
13 耗氧量 (COD _{Mn} 法, 以O ₂ 计)	0.78	mg/L	<3mg/L
14 砷As	0.0008	mg/L	0.01mg/L
15 汞Hg	0.00004	mg/L	0.001mg/L
16 硝酸盐(nitrate) (以N计)	1.674	mg/L	地表水10mg/L 地下水20mg/L
17 氟化物 (fluoride)	0.974	mg/L	1.0mg/L
18 菌落总数	35	100CFU/mL	100
19 总大肠菌群	未检出	OCFU/100mL	不得检出
20 耐热大肠菌群	未检出	OCFU/100mL	不得检出
21 大肠埃希氏菌群	未检出	OCFU/100mL	不得检出
22 余氯 (次氯酸钠)	0.59	mg/L	出厂水0.3-4, 末梢水≥0.05mg/L
23 氨氮 (以N计)	0.005	mg/L	0.5mg/L

以下空白

检验检测专用章 (盖章)



巨鹿县农村饮水安全水质检测中心

检验检测报告

共2页, 第1页

样品编号: 20221216018	样品名称: 生活饮用水 (出厂水)
收样日期: 2022年12月16日	检验检测日期: 2022年12月16-23日
样品数量: 1	规格: 2.5L
来样方式: 送检	送样人及单位: 孙彬
受检单位及详细地址: 巨鹿县农村供水第三分厂第四水源井 东阎庄	
委托单位及详细地址: 巨鹿县供水服务中心	
检验检测方法及项目: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GB/T5750.4-2006:1.1色度; 2.1浑浊度; 3.1臭和味; 4.1肉眼可见物; 5.1pH; 7.1总硬度;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指标》GB/T5750.6-2006:2.1铁; 3.1锰; 4.2.1铜; 5.1锌; 6.1砷; 8.1汞;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微生物指标》GB/T5750.12-2006:1.1菌落总数; 2.2总大肠菌群; 3.2耐热大肠菌群; 4.2大肠埃希氏菌;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无机非金属指标》GB/T5750.5-2006:1.2硫酸盐; 2.2氯化物; 3.2氟化物; 5.3硝酸盐 (以N计); 9.1氨氮;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有机物综合指标》GB/T5750.7-2006:1.1耗氧量;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消毒剂指标》GB/T5750.11-2006:1.1余氯。	
检验检测结论: 经检验, 该样品所检项目均符合《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》GB5749-2006的要求。 巨鹿县农村饮水安全水质检测中心 检验检测专用章 (盖章) 报告日期: 2022年12月23日	
附注: 1. 检验检测环境条件: 25℃ (温度) 50 %RH (湿度) 2. 其他需备注的情况: 本结果只对样品负责; 本结果加盖公章生效; 对本结果有任何意见欢迎提出。	

制表人: 张永庆

审核人: 孟娜

签发人: 李长宁

巨鹿县农村饮水安全水质检测中心

检验检测报告

样品编号: 20221216018

共2页, 第2页

检验检测项目	检验检测结果 (单位)		限值 (单位)
1 色度 (铂钴色度单位)	2	——	≤15
2 浑浊度 (散射浑浊度单位)	0.02	NTU	≤1NTU
3 臭和味	0级	——	无异臭异味
4 肉眼可见物	无	——	不得含有
5 pH值	8.38	——	6.5-8.5
6 总硬度 (以CaCO ₃ 计)	47	mg/L	450mg/L
7 铁Fe	未检出	mg/L	0.3mg/L
8 锰Mn	未检出	mg/L	0.1mg/L
9 铜Cu	未检出	mg/L	1.0mg/L
10 锌Zn	未检出	mg/L	1.0mg/L
11 氯化物(chloride)	72.572	mg/L	250mg/L
12 硫酸盐(sulfate)	57.044	mg/L	250mg/L
13 耗氧量 (COD _{mn} 法, 以O ₂ 计)	0.78	mg/L	<3mg/L
14 砷As	0.0008	mg/L	0.01mg/L
15 汞Hg	0.00015	mg/L	0.001mg/L
16 硝酸盐(nitrate) (以N计)	1.792	mg/L	地表水10mg/L 地下水20mg/L
17 氟化物 (fluoride)	0.949	mg/L	1.0mg/L
18 菌落总数	58	100CFU/mL	100
19 总大肠菌群	未检出	0CFU/100mL	不得检出
20 耐热大肠菌群	未检出	0CFU/100mL	不得检出
21 大肠埃希氏菌群	未检出	0CFU/100mL	不得检出
22 余氯 (次氯酸钠)	0.49	mg/L	出厂水0.3-4 末梢水≥0.05mg/L
23 氨氮 (以N计)	0.006	mg/L	0.5mg/L

以下空白

检验检测专用章 (盖章)

巨鹿县农村饮水安全水质检测中心

检验检测报告

共2页，第1页

样品编号：20221226001	样品名称：生活饮用水（出厂水）
收样日期：2022年12月26日	检验检测日期：2022年12月26-30日
样品数量：1	规格：2.5L
来样方式：送检	送样人及单位：王澜波
受检单位及详细地址：巨鹿县农村供水第四分厂第一水源井 东郭庄	
委托单位及详细地址：巨鹿县供水服务中心	
检验检测方法及项目：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GB/T5750.4-2006:1.1色度；2.1浑浊度；3.1臭和味；4.1肉眼可见物；5.1pH；7.1总硬度；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指标》GB/T5750.6-2006:2.1铁；3.1锰；4.2.1铜；5.1锌；6.1砷；8.1汞；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微生物指标》GB/T5750.12-2006:1.1菌落总数；2.2总大肠菌群；3.2耐热大肠菌群；4.2大肠埃希氏菌；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无机非金属指标》GB/T5750.5-2006:1.2硫酸盐；2.2氯化物；3.2氟化物；5.3硝酸盐（以N计）；9.1氨氮；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有机物综合指标》GB/T5750.7-2006:1.1耗氧量；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消毒剂指标》GB/T5750.11-2006:1.1余氯。	
检验检测结论： 经检验，该样品所检项目均符合《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》GB5749-2006的要求。 巨鹿县农村饮水安全水质检测中心 检验检测专用章（盖章） 报告日期：2022年12月30日	
附注： 1. 检验检测环境条件：25℃（温度） 50 %RH（湿度） 2. 其他需备注的情况：本结果只对样品负责；本结果加盖公章生效；对本结果有任何意见欢迎提出。	

制表人：赵静卿

审核人：孟娜

签发人：李长宁

巨鹿县农村饮水安全水质检测中心

检验检测报告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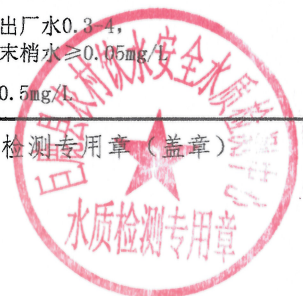
样品编号: 20221226001

共2页, 第2页

检验检测项目	检验检测结果 (单位)		限值 (单位)
1 色度 (铂钴色度单位)	2	——	≤15
2 浊度 (散射浊度单位)	0.15	NTU	≤1NTU
3 臭和味	0级	——	无异臭异味
4 肉眼可见物	无	——	不得含有
5 pH值	8.44	——	6.5-8.5
6 总硬度 (以CaCO ₃ 计)	71	mg/L	450mg/L
7 铁Fe	未检出	mg/L	0.3mg/L
8 锰Mn	未检出	mg/L	0.1mg/L
9 铜Cu	未检出	mg/L	1.0mg/L
10 锌Zn	未检出	mg/L	1.0mg/L
11 氯化物 (chloride)	63.411	mg/L	250mg/L
12 硫酸盐 (sulfate)	117.069	mg/L	250mg/L
13 耗氧量 (COD _{Mn} 法, 以O ₂ 计)	0.91	mg/L	<3mg/L
14 砷As	0.0009	mg/L	0.01mg/L
15 汞Hg	未检出	mg/L	0.001mg/L
16 硝酸盐 (nitrate) (以N计)	1.180	mg/L	地表水10mg/L 地下水20mg/L
17 氟化物 (fluoride)	0.534	mg/L	1.0mg/L
18 菌落总数	24	100CFU/mL	100
19 总大肠菌群	未检出	0CFU/100mL	不得检出
20 耐热大肠菌群	未检出	0CFU/100mL	不得检出
21 大肠埃希氏菌群	未检出	0CFU/100mL	不得检出
22 余氯 (次氯酸钠)	0.44	mg/L	出厂水0.3-1, 末梢水≥0.05mg/L
23 氨氮 (以N计)	0.015	mg/L	0.5mg/L

以下空白

检验检测专用章 (盖章)



巨鹿县农村饮水安全水质检测中心

检验检测报告

共2页, 第1页

样品编号: 20221226002	样品名称: 生活饮用水 (出厂水)
收样日期: 2022年12月26日	检验检测日期: 2022年12月26-30日
样品数量: 1	规格: 2.5L
来样方式: 送检	送样人及单位: 王澜波
受检单位及详细地址: 巨鹿县农村供水第四分厂第二水源井 张王瞳	
委托单位及详细地址: 巨鹿县供水服务中心	
检验检测方法及项目: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GB/T5750.4-2006:1.1色度; 2.1浑浊度; 3.1臭和味; 4.1肉眼可见物; 5.1pH; 7.1总硬度;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指标》GB/T5750.6-2006:2.1铁; 3.1锰; 4.2.1铜; 5.1锌; 6.1砷; 8.1汞;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微生物指标》GB/T5750.12-2006:1.1菌落总数; 2.2总大肠菌群; 3.2耐热大肠菌群; 4.2大肠埃希氏菌;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无机非金属指标》GB/T5750.5-2006:1.2硫酸盐; 2.2氯化物; 3.2氟化物; 5.3硝酸盐 (以N计); 9.1氨氮;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有机物综合指标》GB/T5750.7-2006:1.1耗氧量;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消毒剂指标》GB/T5750.11-2006:1.1余氯。	
检验检测结论: 经检验, 该样品所检项目均符合《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》GB5749-2006的要求。  检验检测专用章 (盖章) 报告日期: 2022年12月30日	
附注: 1. 检验检测环境条件: 25℃ (温度) 50 %RH (湿度) 2. 其他需备注的情况: 本结果只对样品负责; 本结果加盖公章生效; 对本结果有任何意见欢迎提出。	

制表人: 赵静卿

审核人: 孟娜

签发人: 李长宁

巨鹿县农村饮水安全水质检测中心

检验检测报告

样品编号: 20221226002

共2页, 第2页

检验检测项目	检验检测结果 (单位)	限值 (单位)
1 色度 (铂钴色度单位)	2	≤15
2 浑浊度 (散射浑浊度单位)	0.11 NTU	≤1NTU
3 臭和味	0级	无异臭异味
4 肉眼可见物	无	不得含有
5 pH值	8.40	6.5-8.5
6 总硬度 (以CaCO ₃ 计)	35 mg/L	450mg/L
7 铁Fe	未检出 mg/L	0.3mg/L
8 锰Mn	未检出 mg/L	0.1mg/L
9 铜Cu	未检出 mg/L	1.0mg/L
10 锌Zn	未检出 mg/L	1.0mg/L
11 氯化物(chloride)	66.419 mg/L	250mg/L
12 硫酸盐(sulfate)	114.205 mg/L	250mg/L
13 耗氧量 (COD _{mn} 法, 以O ₂ 计)	1.13 mg/L	<3mg/L
14 砷As	0.0007 mg/L	0.01mg/L
15 汞Hg	未检出 mg/L	0.001mg/L
16 硝酸盐(nitrate) (以N计)	0.081 mg/L	地表水10mg/L 地下水20mg/L
17 氟化物 (fluoride)	0.637 mg/L	1.0mg/L
18 菌落总数	33 100CFU/mL	100
19 总大肠菌群	未检出 0CFU/100mL	不得检出
20 耐热大肠菌群	未检出 0CFU/100mL	不得检出
21 大肠埃希氏菌群	未检出 0CFU/100mL	不得检出
22 余氯 (次氯酸钠)	0.48 mg/L	出厂水0.3-4, 末梢水≥0.05mg/L
23 氨氮 (以N计)	0.022 mg/L	0.5mg/L

以下空白

检验检测专用章 (盖章)

水质检测专用章

巨鹿县农村饮水安全水质检测中心

检验检测报告

共2页，第1页

样品编号：20221226003	样品名称：生活饮用水（出厂水）
收样日期：2022年12月26日	检验检测日期：2022年12月26-30日
样品数量：1	规格：2.5L
来样方式：送检	送样人及单位：王澜波
受检单位及详细地址：巨鹿县农村供水第四分厂第三水源井 张毛庄	
委托单位及详细地址：巨鹿县供水服务中心	
检验检测方法及项目：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GB/T5750.4-2006:1.1色度；2.1浑浊度；3.1臭和味；4.1肉眼可见物；5.1pH；7.1总硬度；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指标》GB/T5750.6-2006:2.1铁；3.1锰；4.2.1铜；5.1锌；6.1砷；8.1汞；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微生物指标》GB/T5750.12-2006:1.1菌落总数；2.2总大肠菌群；3.2耐热大肠菌群；4.2大肠埃希氏菌；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无机非金属指标》GB/T5750.5-2006:1.2硫酸盐；2.2氯化物；3.2氟化物；5.3硝酸盐（以N计）；9.1氨氮；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有机物综合指标》GB/T5750.7-2006:1.1耗氧量；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消毒剂指标》GB/T5750.11-2006:1.1余氯。	
检验检测结论： 经检验，该样品所检项目均符合《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》GB5749-2006的要求。 巨鹿县农村饮水安全水质检测中心 检验检测专用章（盖章） 报告日期：2022年12月30日	
附注： 1. 检验检测环境条件：25℃（温度） 50 %RH（湿度） 2. 其他需备注的情况：本结果只对样品负责；本结果加盖公章生效；对本结果有任何意见欢迎提出。	

制表人：赵静卿

审核人：孟娜

签发人：李长宁

巨鹿县农村饮水安全水质检测中心

检验检测报告

样品编号: 20221226003

共2页, 第2页

检验检测项目	检验检测结果 (单位)		限值 (单位)
1 色度 (铂钴色度单位)	2	——	≤15
2 浑浊度 (散射浑浊度单位)	0.09	NTU	≤1NTU
3 臭和味	0级	——	无异臭异味
4 肉眼可见物	无	——	不得含有
5 pH值	8.47	——	6.5-8.5
6 总硬度 (以CaCO ₃ 计)	55	mg/L	450mg/L
7 铁Fe	未检出	mg/L	0.3mg/L
8 锰Mn	未检出	mg/L	0.1mg/L
9 铜Cu	未检出	mg/L	1.0mg/L
10 锌Zn	未检出	mg/L	1.0mg/L
11 氯化物(chloride)	71.102	mg/L	250mg/L
12 硫酸盐(sulfate)	102.337	mg/L	250mg/L
13 耗氧量 (COD _{Mn} 法, 以O ₂ 计)	0.87	mg/L	<3mg/L
14 砷As	0.0005	mg/L	0.01mg/L
15 汞Hg	未检出	mg/L	0.001mg/L
16 硝酸盐(nitrate) (以N计)	4.636	mg/L	地表水10mg/L 地下水20mg/L
17 氟化物 (fluoride)	0.611	mg/L	1.0mg/L
18 菌落总数	50	100CFU/mL	100
19 总大肠菌群	未检出	0CFU/100mL	不得检出
20 耐热大肠菌群	未检出	0CFU/100mL	不得检出
21 大肠埃希氏菌群	未检出	0CFU/100mL	不得检出
22 余氯 (次氯酸钠)	0.41	mg/L	出厂水0.3-4.0 末梢水≥0.05mg/L
23 氨氮 (以N计)	0.021	mg/L	0.5mg/L

以下空白

检验检测专用章 (盖章)



巨鹿县农村饮水安全水质检测中心

检验检测报告

共2页, 第1页

样品编号: 20221226004	样品名称: 生活饮用水 (出厂水)
收样日期: 2022年12月26日	检验检测日期: 2022年12月26-30日
样品数量: 1	规格: 2.5L
来样方式: 送检	送样人及单位: 王澜波
受检单位及详细地址: 巨鹿县农村供水第四分厂第四水源井 王六村	
委托单位及详细地址: 巨鹿县供水服务中心	
检验检测方法及项目: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GB/T5750.4-2006:1.1色度; 2.1浑浊度; 3.1臭和味; 4.1肉眼可见物; 5.1pH; 7.1总硬度;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指标》GB/T5750.6-2006:2.1铁; 3.1锰; 4.2.1铜; 5.1锌; 6.1砷; 8.1汞;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微生物指标》GB/T5750.12-2006:1.1菌落总数; 2.2总大肠菌群; 3.2耐热大肠菌群; 4.2大肠埃希氏菌;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无机非金属指标》GB/T5750.5-2006:1.2硫酸盐; 2.2氯化物; 3.2氟化物; 5.3硝酸盐 (以N计); 9.1氨氮;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有机物综合指标》GB/T5750.7-2006:1.1耗氧量;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消毒剂指标》GB/T5750.11-2006:1.1余氯。	
检验检测结论: 经检验, 该样品所检项目均符合《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》GB5749-2006的要求。 检验检测专用章 (盖章) 报告日期: 2022年12月30日	
附注: 1. 检验检测环境条件: 25℃ (温度) 50 %RH (湿度) 2. 其他需备注的情况: 本结果只对样品负责; 本结果加盖公章生效; 对本结果有任何意见欢迎提出。	

制表人: 赵静娜

审核人: 孟娜

签发人: 李长河

巨鹿县农村饮水安全水质检测中心

检验检测报告

样品编号: 20221226004

共2页, 第2页

检验检测项目	检验检测结果 (单位)		限值 (单位)
1 色度 (铂钴色度单位)	2	——	≤15
2 浑浊度 (散射浑浊度单位)	0.31	NTU	≤1NTU
3 臭和味	0级	——	无异臭异味
4 肉眼可见物	无	——	不得含有
5 pH值	8.45	——	6.5-8.5
6 总硬度 (以CaCO ₃ 计)	55	mg/L	450mg/L
7 铁Fe	未检出	mg/L	0.3mg/L
8 锰Mn	未检出	mg/L	0.1mg/L
9 铜Cu	未检出	mg/L	1.0mg/L
10 锌Zn	0.01	mg/L	1.0mg/L
11 氯化物 (chloride)	55.475	mg/L	250mg/L
12 硫酸盐 (sulfate)	103.284	mg/L	250mg/L
13 耗氧量 (COD _{Mn} 法, 以O ₂ 计)	0.66	mg/L	<3mg/L
14 砷As	0.0011	mg/L	0.01mg/L
15 汞Hg	未检出	mg/L	0.001mg/L
16 硝酸盐 (nitrate) (以N计)	0.121	mg/L	地表水10mg/L 地下水20mg/L
17 氟化物 (fluoride)	0.802	mg/L	1.0mg/L
18 菌落总数	29	100CFU/mL	100
19 总大肠菌群	未检出	0CFU/100mL	不得检出
20 耐热大肠菌群	未检出	0CFU/100mL	不得检出
21 大肠埃希氏菌群	未检出	0CFU/100mL	不得检出
22 余氯 (次氯酸钠)	0.46	mg/L	出厂水0.3-4.0 末梢水≥0.05mg/L
23 氨氮 (以N计)	0.031	mg/L	0.5mg/L

以下空白

检验检测专用章 (盖章)

水质检测专用章

巨鹿县农村饮水安全水质检测中心

检验检测报告

共2页，第1页

样品编号：20221226005	样品名称：生活饮用水（出厂水）
收样日期：2022年12月26日	检验检测日期：2022年12月26-30日
样品数量：1	规格：2.5L
来样方式：送检	送样人及单位：王澜波
受检单位及详细地址：巨鹿县农村供水第四分厂第五水源井 高马庄	
委托单位及详细地址：巨鹿县供水服务中心	
检验检测方法及项目：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GB/T5750.4-2006:1.1色度；2.1浑浊度；3.1臭和味；4.1肉眼可见物；5.1pH；7.1总硬度；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指标》GB/T5750.6-2006:2.1铁；3.1锰；4.2.1铜；5.1锌；6.1砷；8.1汞；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微生物指标》GB/T5750.12-2006:1.1菌落总数；2.2总大肠菌群；3.2耐热大肠菌群；4.2大肠埃希氏菌；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无机非金属指标》GB/T5750.5-2006:1.2硫酸盐；2.2氯化物；3.2氟化物；5.3硝酸盐（以N计）；9.1氨氮；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有机物综合指标》GB/T5750.7-2006:1.1耗氧量；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消毒剂指标》GB/T5750.11-2006:1.1余氯。	
检验检测结论： 经检验，该样品所检项目均符合《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》GB5749-2006的要求。 巨鹿县农村饮水安全水质检测中心 检验检测专用章（盖章） 报告日期：2022年12月30日	
附注： 1. 检验检测环境条件：25℃（温度） 50 %RH（湿度） 2. 其他需备注的情况：本结果只对样品负责；本结果加盖公章生效；对本结果有任何意见欢迎提出。	

制表人：赵韵娜

审核人：孟娜

签发人：李长宁

巨鹿县农村饮水安全水质检测中心

检验检测报告

样品编号: 20221226005

共2页, 第2页

检验检测项目	检验检测结果 (单位)		限值 (单位)
1 色度 (铂钴色度单位)	2	——	≤15
2 浑浊度 (散射浑浊度单位)	0.02	NTU	≤1NTU
3 臭和味	0级	——	无异臭异味
4 肉眼可见物	无	——	不得含有
5 pH值	8.44	——	6.5-8.5
6 总硬度 (以CaCO ₃ 计)	47	mg/L	450mg/L
7 铁Fe	未检出	mg/L	0.3mg/L
8 锰Mn	未检出	mg/L	0.1mg/L
9 铜Cu	未检出	mg/L	1.0mg/L
10 锌Zn	未检出	mg/L	1.0mg/L
11 氯化物(chloride)	70.013	mg/L	250mg/L
12 硫酸盐(sulfate)	95.904	mg/L	250mg/L
13 耗氧量 (COD _{mn} 法, 以O ₂ 计)	0.80	mg/L	<3mg/L
14 砷As	0.0011	mg/L	0.01mg/L
15 汞Hg	0.00004	mg/L	0.001mg/L
16 硝酸盐(nitrate) (以N计)	未检出	mg/L	地表水10mg/L 地下水20mg/L
17 氟化物 (fluoride)	0.922	mg/L	1.0mg/L
18 菌落总数	26	100CFU/mL	100
19 总大肠菌群	未检出	OCFU/100mL	不得检出
20 耐热大肠菌群	未检出	OCFU/100mL	不得检出
21 大肠埃希氏菌群	未检出	OCFU/100mL	不得检出
22 余氯 (次氯酸钠)	0.45	mg/L	出厂水0.3-4, 末梢水≥0.05mg/L
23 氨氮 (以N计)	0.001	mg/L	0.5mg/L

以下空白

检验检测专用章 (盖章)



巨鹿县农村饮水安全水质检测中心

检验检测报告

共2页，第1页

样品编号：20221226006	样品名称：生活饮用水（出厂水）
收样日期：2022年12月26日	检验检测日期：2022年12月26-30日
样品数量：1	规格：2.5L
来样方式：送检	送样人及单位：付朋涛
受检单位及详细地址：巨鹿县农村供水第五分厂第一水源井 法市庄	
委托单位及详细地址：巨鹿县供水服务中心	
检验检测方法及项目：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GB/T5750.4-2006:1.1色度；2.1浑浊度；3.1臭和味；4.1肉眼可见物；5.1pH；7.1总硬度；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指标》GB/T5750.6-2006:2.1铁；3.1锰；4.2.1铜；5.1锌；6.1砷；8.1汞；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微生物指标》GB/T5750.12-2006:1.1菌落总数；2.2总大肠菌群；3.2耐热大肠菌群；4.2大肠埃希氏菌；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无机非金属指标》GB/T5750.5-2006:1.2硫酸盐；2.2氯化物；3.2氟化物；5.3硝酸盐（以N计）；9.1氨氮；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有机物综合指标》GB/T5750.7-2006:1.1耗氧量；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消毒剂指标》GB/T5750.11-2006:1.1余氯。	
检验检测结论： 经检验，该样品所检项目均符合《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》GB5749-2006的要求。 巨鹿县农村饮水安全水质检测中心 检验检测专用章（盖章） 报告日期：2022年12月30日	
附注： 1. 检验检测环境条件：25℃（温度） 50 %RH（湿度） 2. 其他需备注的情况：本结果只对样品负责；本结果加盖公章生效；对本结果有任何意见欢迎提出。	

制表人：赵静娜

审核人：孟娜

签发人：李长宁

巨鹿县农村饮水安全水质检测中心

检验检测报告

样品编号: 20221226006

共2页, 第2页

检验检测项目	检验检测结果 (单位)		限值 (单位)
1 色度 (铂钴色度单位)	2	——	≤15
2 浊度 (散射浊度单位)	0.01	NTU	≤1NTU
3 臭和味	0级	——	无异臭异味
4 肉眼可见物	无	——	不得含有
5 pH值	8.41	——	6.5-8.5
6 总硬度 (以CaCO ₃ 计)	46	mg/L	450mg/L
7 铁Fe	未检出	mg/L	0.3mg/L
8 锰Mn	未检出	mg/L	0.1mg/L
9 铜Cu	未检出	mg/L	1.0mg/L
10 锌Zn	0.01	mg/L	1.0mg/L
11 氯化物(chloride)	63.118	mg/L	250mg/L
12 硫酸盐(sulfate)	93.452	mg/L	250mg/L
13 耗氧量 (COD _{Mn} 法, 以O ₂ 计)	0.66	mg/L	<3mg/L
14 砷As	0.0011	mg/L	0.01mg/L
15 汞Hg	0.00009	mg/L	0.001mg/L
16 硝酸盐(nitrate) (以N计)	0.307	mg/L	地表水10mg/L 地下水20mg/L
17 氟化物 (fluoride)	0.742	mg/L	1.0mg/L
18 菌落总数	33	100CFU/mL	100
19 总大肠菌群	未检出	0CFU/100mL	不得检出
20 耐热大肠菌群	未检出	0CFU/100mL	不得检出
21 大肠埃希氏菌群	未检出	0CFU/100mL	不得检出
22 余氯 (次氯酸钠)	0.41	mg/L	出厂水0.3-4, 末梢水≥0.05mg/L
23 氨氮 (以N计)	0.011	mg/L	0.5mg/L

以下空白

检验检测专用章 (盖章)



巨鹿县农村饮水安全水质检测中心

检验检测报告

共2页, 第1页

样品编号: 20221226007	样品名称: 生活饮用水 (出厂水)
收样日期: 2022年12月26日	检验检测日期: 2022年12月26-30日
样品数量: 1	规格: 2.5L
来样方式: 送检	送样人及单位: 付朋涛
受检单位及详细地址: 巨鹿县农村供水第五分厂第二水源井 前堤村	
委托单位及详细地址: 巨鹿县供水服务中心	
检验检测方法及项目: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GB/T5750.4-2006:1.1色度; 2.1浑浊度; 3.1臭和味; 4.1肉眼可见物; 5.1pH; 7.1总硬度;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指标》GB/T5750.6-2006:2.1铁; 3.1锰; 4.2.1铜; 5.1锌; 6.1砷; 8.1汞;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微生物指标》GB/T5750.12-2006:1.1菌落总数; 2.2总大肠菌群; 3.2耐热大肠菌群; 4.2大肠埃希氏菌;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无机非金属指标》GB/T5750.5-2006:1.2硫酸盐; 2.2氯化物; 3.2氟化物; 5.3硝酸盐 (以N计); 9.1氨氮;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有机物综合指标》GB/T5750.7-2006:1.1耗氧量;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消毒剂指标》GB/T5750.11-2006:1.1余氯。	
检验检测结论: 经检验, 该样品所检项目均符合《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》GB5749-2006的要求。 巨鹿县农村饮水安全水质检测中心 检验检测专用章 (盖章) 报告日期: 2022年12月30日	
附注: 1. 检验检测环境条件: 25℃ (温度) 50 %RH (湿度) 2. 其他需备注的情况: 本结果只对样品负责; 本结果加盖公章生效; 对本结果有任何意见欢迎提出。	

制表人: 赵静娜

审核人: 孟娜

签发人: 李长宁

巨鹿县农村饮水安全水质检测中心

检验检测报告

样品编号: 20221226007

共2页, 第2页

检验检测项目	检验检测结果 (单位)	限值 (单位)
1 色度 (铂钴色度单位)	2	≤15
2 浊度 (散射浊度单位)	0.15 NTU	≤1NTU
3 臭和味	0级	无异臭异味
4 肉眼可见物	无	不得含有
5 pH值	8.41	6.5-8.5
6 总硬度 (以CaCO ₃ 计)	49 mg/L	450mg/L
7 铁Fe	未检出 mg/L	0.3mg/L
8 锰Mn	未检出 mg/L	0.1mg/L
9 铜Cu	未检出 mg/L	1.0mg/L
10 锌Zn	未检出 mg/L	1.0mg/L
11 氯化物(chloride)	62.210 mg/L	250mg/L
12 硫酸盐(sulfate)	88.661 mg/L	250mg/L
13 耗氧量 (COD _{mn} 法, 以O ₂ 计)	0.68 mg/L	<3mg/L
14 砷As	0.0014 mg/L	0.01mg/L
15 汞Hg	0.00012 mg/L	0.001mg/L
16 硝酸盐(nitrate) (以N计)	2.459 mg/L	地表水10mg/L 地下水20mg/L
17 氟化物 (fluoride)	0.937 mg/L	1.0mg/L
18 菌落总数	28 100CFU/mL	100
19 总大肠菌群	未检出 OCFU/100mL	不得检出
20 耐热大肠菌群	未检出 OCFU/100mL	不得检出
21 大肠埃希氏菌群	未检出 OCFU/100mL	不得检出
22 余氯 (次氯酸钠)	0.44 mg/L	出厂水0.3-4, 末梢水≥0.05mg/L
23 氨氮 (以N计)	0.017 mg/L	0.5mg/L

以下空白

检验检测专用章 (盖章)



巨鹿县农村饮水安全水质检测中心

检验检测报告

共2页，第1页

样品编号：20221226008	样品名称：生活饮用水（出厂水）
收样日期：2022年12月26日	检验检测日期：2022年12月26-30日
样品数量：1	规格：2.5L
来样方式：送检	送样人及单位：付朋涛
受检单位及详细地址：巨鹿县农村供水第五分厂第三水源井 小王路	
委托单位及详细地址：巨鹿县供水服务中心	
检验检测方法及项目：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GB/T5750.4-2006:1.1色度；2.1浑浊度；3.1臭和味；4.1肉眼可见物；5.1pH；7.1总硬度；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指标》GB/T5750.6-2006:2.1铁；3.1锰；4.2.1铜；5.1锌；6.1砷；8.1汞；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微生物指标》GB/T5750.12-2006:1.1菌落总数；2.2总大肠菌群；3.2耐热大肠菌群；4.2大肠埃希氏菌；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无机非金属指标》GB/T5750.5-2006:1.2硫酸盐；2.2氯化物；3.2氟化物；5.3硝酸盐（以N计）；9.1氨氮；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有机物综合指标》GB/T5750.7-2006:1.1耗氧量；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消毒剂指标》GB/T5750.11-2006:1.1余氯。	
检验检测结论： 经检验，该样品所检项目均符合《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》GB5749-2006的要求。 检验检测专用章（盖章） 报告日期：2022年12月30日	
附注： 1. 检验检测环境条件：25℃（温度） 50 %RH（湿度） 2. 其他需备注的情况：本结果只对样品负责；本结果加盖公章生效；对本结果有任何意见欢迎提出。	

制表人：赵新娜

审核人：孟娜

签发人：李长宁

巨鹿县农村饮水安全水质检测中心

检验检测报告

样品编号: 20221226008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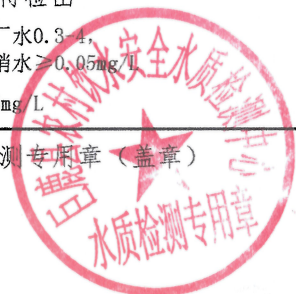
共2页, 第2页



检验检测项目	检验检测结果 (单位)		限值 (单位)
1 色度 (铂钴色度单位)	2	——	≤15
2 浑浊度 (散射浑浊度单位)	0.11	NTU	≤1NTU
3 臭和味	0级	——	无异臭异味
4 肉眼可见物	无	——	不得含有
5 pH值	8.40	——	6.5-8.5
6 总硬度 (以CaCO3计)	43	mg/L	450mg/L
7 铁Fe	未检出	mg/L	0.3mg/L
8 锰Mn	未检出	mg/L	0.1mg/L
9 铜Cu	未检出	mg/L	1.0mg/L
10 锌Zn	未检出	mg/L	1.0mg/L
11 氯化物(chloride)	62.247	mg/L	250mg/L
12 硫酸盐(sulfate)	88.315	mg/L	250mg/L
13 耗氧量 (CODmn法, 以O2计)	0.88	mg/L	<3mg/L
14 砷As	0.0010	mg/L	0.01mg/L
15 汞Hg	未检出	mg/L	0.001mg/L
16 硝酸盐(nitrate) (以N计)	2.511	mg/L	地表水10mg/L 地下水20mg/L
17 氟化物 (fluoride)	0.949	mg/L	1.0mg/L
18 菌落总数	27	100CFU/mL	100
19 总大肠菌群	未检出	OCFU/100mL	不得检出
20 耐热大肠菌群	未检出	OCFU/100mL	不得检出
21 大肠埃希氏菌群	未检出	OCFU/100mL	不得检出
22 余氯 (次氯酸钠)	0.45	mg/L	出厂水0.3-4, 末梢水≥0.05mg/L
23 氨氮 (以N计)	0.112	mg/L	0.5mg/L

以下空白

检验检测专用章 (盖章)



巨鹿县农村饮水安全水质检测中心

检验检测报告

共2页，第1页

样品编号：20221226009	样品名称：生活饮用水（出厂水）
收样日期：2022年12月26日	检验检测日期：2022年12月26-30日
样品数量：1	规格：2.5L
来样方式：送检	送样人及单位：付朋涛
受检单位及详细地址：巨鹿县农村供水第五分厂第四水源井 纪家寨	
委托单位及详细地址：巨鹿县供水服务中心	
检验检测方法及项目：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GB/T5750.4-2006:1.1色度；2.1浑浊度；3.1臭和味；4.1肉眼可见物；5.1pH；7.1总硬度；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指标》GB/T5750.6-2006:2.1铁；3.1锰；4.2.1铜；5.1锌；6.1砷；8.1汞；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微生物指标》GB/T5750.12-2006:1.1菌落总数；2.2总大肠菌群；3.2耐热大肠菌群；4.2大肠埃希氏菌；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无机非金属指标》GB/T5750.5-2006:1.2硫酸盐；2.2氯化物；3.2氟化物；5.3硝酸盐（以N计）；9.1氨氮；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有机物综合指标》GB/T5750.7-2006:1.1耗氧量；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消毒剂指标》GB/T5750.11-2006:1.1余氯。	
检验检测结论： 经检验，该样品所检项目均符合《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》GB5749-2006的要求。 检验检测专用章（盖章） 报告日期：2022年12月30日	
附注： 1. 检验检测环境条件：25℃（温度） 50 %RH（湿度） 2. 其他需备注的情况：本结果只对样品负责；本结果加盖公章生效；对本结果有任何意见欢迎提出。	

制表人：赵静娜

审核人：孟娜

签发人：李长宁

巨鹿县农村饮水安全水质检测中心

检验检测报告

样品编号：20221226009

共2页，第2页

检验检测项目	检验检测结果（单位）		限值（单位）
1 色度（铂钴色度单位）	2	——	≤15
2 浊度（散射浊度单位）	0.23	NTU	≤1NTU
3 臭和味	0级	——	无异臭异味
4 肉眼可见物	无	——	不得含有
5 pH值	8.46	——	6.5-8.5
6 总硬度（以CaCO ₃ 计）	42	mg/L	450mg/L
7 铁Fe	未检出	mg/L	0.3mg/L
8 锰Mn	未检出	mg/L	0.1mg/L
9 铜Cu	未检出	mg/L	1.0mg/L
10 锌Zn	未检出	mg/L	1.0mg/L
11 氯化物(chloride)	68.765	mg/L	250mg/L
12 硫酸盐(sulfate)	98.619	mg/L	250mg/L
13 耗氧量（COD _{Mn} 法，以O ₂ 计）	0.71	mg/L	<3mg/L
14 砷As	0.0009	mg/L	0.01mg/L
15 汞Hg	未检出	mg/L	0.001mg/L
16 硝酸盐(nitrate)（以N计）	未检出	mg/L	地表水10mg/L 地下水20mg/L
17 氟化物（fluoride）	0.813	mg/L	1.0mg/L
18 菌落总数	19	100CFU/mL	100
19 总大肠菌群	未检出	OCFU/100mL	不得检出
20 耐热大肠菌群	未检出	OCFU/100mL	不得检出
21 大肠埃希氏菌群	未检出	OCFU/100mL	不得检出
22 余氯（次氯酸钠）	0.44	mg/L	出厂水0.3-4 末梢水≥0.05mg/L
23 氨氮（以N计）	0.085	mg/L	0.5mg/L

以下空白

检验检测专用章（盖章）



巨鹿县农村饮水安全水质检测中心

检验检测报告

共2页，第1页

样品编号：20221226010	样品名称：生活饮用水（出厂水）
收样日期：2022年12月26日	检验检测日期：2022年12月26-30日
样品数量：1	规格：2.5L
来样方式：送检	送样人及单位：付朋涛
受检单位及详细地址：巨鹿县农村供水第五分厂第五水源井 老马庄	
委托单位及详细地址：巨鹿县供水服务中心	
检验检测方法及项目：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GB/T5750.4-2006:1.1色度；2.1浑浊度；3.1臭和味；4.1肉眼可见物；5.1pH；7.1总硬度；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指标》GB/T5750.6-2006:2.1铁；3.1锰；4.2.1铜；5.1锌；6.1砷；8.1汞；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微生物指标》GB/T5750.12-2006:1.1菌落总数；2.2总大肠菌群；3.2耐热大肠菌群；4.2大肠埃希氏菌；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无机非金属指标》GB/T5750.5-2006:1.2硫酸盐；2.2氯化物；3.2氟化物；5.3硝酸盐（以N计）；9.1氨氮；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有机物综合指标》GB/T5750.7-2006:1.1耗氧量；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消毒剂指标》GB/T5750.11-2006:1.1余氯。	
检验检测结论： 经检验，该样品所检项目均符合《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》GB5749-2006的要求。	
附注： 1. 检验检测环境条件：25℃（温度） 50 %RH（湿度） 2. 其他需备注的情况：本结果只对样品负责；本结果加盖公章生效；对本结果有任何意见欢迎提出。	

制表人：赵静娜

审核人：孟娜

签发人：李长宁

巨鹿县农村饮水安全水质检测中心

检验检测报告

样品编号: 20221226010

共2页, 第2页

检验检测项目	检验检测结果 (单位)		限值 (单位)
1 色度 (铂钴色度单位)	2	——	≤15
2 浑浊度 (散射浑浊度单位)	0.01	NTU	≤1NTU
3 臭和味	0级	——	无异臭异味
4 肉眼可见物	无	——	不得含有
5 pH值	8.45	——	6.5-8.5
6 总硬度 (以CaCO ₃ 计)	128	mg/L	450mg/L
7 铁Fe	未检出	mg/L	0.3mg/L
8 锰Mn	未检出	mg/L	0.1mg/L
9 铜Cu	未检出	mg/L	1.0mg/L
10 锌Zn	未检出	mg/L	1.0mg/L
11 氯化物(chloride)	8.121	mg/L	250mg/L
12 硫酸盐(sulfate)	26.499	mg/L	250mg/L
13 耗氧量 (COD _{Mn} 法, 以O ₂ 计)	1.03	mg/L	<3mg/L
14 砷As	0.0005	mg/L	0.01mg/L
15 汞Hg	未检出	mg/L	0.001mg/L
16 硝酸盐(nitrate) (以N计)	4.661	mg/L	地表水10mg/L 地下水20mg/L
17 氟化物 (fluoride)	0.134	mg/L	1.0mg/L
18 菌落总数	19	100CFU/mL	100
19 总大肠菌群	未检出	0CFU/100mL	不得检出
20 耐热大肠菌群	未检出	0CFU/100mL	不得检出
21 大肠埃希氏菌群	未检出	0CFU/100mL	不得检出
22 余氯 (次氯酸钠)	0.57	mg/L	出厂水0.3-4, 末梢水≥0.05mg/L
23 氨氮 (以N计)	0.089	mg/L	0.5mg/L

以下空白

检验检测专用章 (盖章)



巨鹿县农村饮水安全水质检测中心

检验检测报告

共2页, 第1页

样品编号: 20221226011	样品名称: 生活饮用水 (出厂水)
收样日期: 2022年12月26日	检验检测日期: 2022年12月26-30日
样品数量: 1	规格: 2.5L
来样方式: 送检	送样人及单位: 付朋涛
受检单位及详细地址: 巨鹿县农村供水第五分厂第六水源井 大屯头	
委托单位及详细地址: 巨鹿县供水服务中心	
检验检测方法及项目: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GB/T5750.4-2006:1.1色度; 2.1浑浊度; 3.1臭和味; 4.1肉眼可见物; 5.1pH; 7.1总硬度;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指标》GB/T5750.6-2006:2.1铁; 3.1锰; 4.2.1铜; 5.1锌; 6.1砷; 8.1汞;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微生物指标》GB/T5750.12-2006:1.1菌落总数; 2.2总大肠菌群; 3.2耐热大肠菌群; 4.2大肠埃希氏菌;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无机非金属指标》GB/T5750.5-2006:1.2硫酸盐; 2.2氯化物; 3.2氟化物; 5.3硝酸盐 (以N计); 9.1氨氮;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有机物综合指标》GB/T5750.7-2006:1.1耗氧量;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消毒剂指标》GB/T5750.11-2006:1.1余氯。	
检验检测结论: 经检验, 该样品所检项目均符合《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》GB5749-2006的要求。 巨鹿县农村饮水安全水质检测中心 检验检测专用章 (盖章) 报告日期: 2022年12月30日	
附注: 1. 检验检测环境条件: 25℃ (温度) 50 %RH (湿度) 2. 其他需备注的情况: 本结果只对样品负责; 本结果加盖公章生效; 对本结果有任何意见欢迎提出。	

制表人: 赵静卿

审核人: 孟娜

签发人: 李长宁

巨鹿县农村饮水安全水质检测中心

检验检测报告

样品编号: 20221226011

共2页, 第2页

检验检测项目	检验检测结果 (单位)		限值 (单位)
1 色度 (铂钴色度单位)	2	——	≤15
2 浑浊度 (散射浑浊度单位)	0.01	NTU	≤1NTU
3 臭和味	0级	——	无异臭异味
4 肉眼可见物	无	——	不得含有
5 pH值	8.40	——	6.5-8.5
6 总硬度 (以CaCO ₃ 计)	45	mg/L	450mg/L
7 铁Fe	未检出	mg/L	0.3mg/L
8 锰Mn	未检出	mg/L	0.1mg/L
9 铜Cu	未检出	mg/L	1.0mg/L
10 锌Zn	未检出	mg/L	1.0mg/L
11 氯化物(chloride)	53.770	mg/L	250mg/L
12 硫酸盐(sulfate)	124.331	mg/L	250mg/L
13 耗氧量 (COD _{mn} 法, 以O ₂ 计)	0.55	mg/L	<3mg/L
14 砷As	0.0011	mg/L	0.01mg/L
15 汞Hg	0.00004	mg/L	0.001mg/L
16 硝酸盐(nitrate) (以N计)	未检出	mg/L	地表水10mg/L 地下水20mg/L
17 氟化物 (fluoride)	0.801	mg/L	1.0mg/L
18 菌落总数	20	100CFU/mL	100
19 总大肠菌群	未检出	OCFU/100mL	不得检出
20 耐热大肠菌群	未检出	OCFU/100mL	不得检出
21 大肠埃希氏菌群	未检出	OCFU/100mL	不得检出
22 余氯 (次氯酸钠)	0.55	mg/L	出厂水0.3-4, 末梢水≥0.05mg/L
23 氨氮 (以N计)	0.017	mg/L	0.5mg/L

以下空白

检验检测专用章 (盖章)

巨鹿县农村饮水安全水质检测中心

检验检测报告

共2页, 第1页

样品编号: 20221226012	样品名称: 生活饮用水 (出厂水)
收样日期: 2022年12月26日	检验检测日期: 2022年12月26-30日
样品数量: 1	规格: 2.5L
来样方式: 送检	送样人及单位: 付朋涛
受检单位及详细地址: 巨鹿县农村供水第五分厂第七水源井 安田庄	
委托单位及详细地址: 巨鹿县供水服务中心	
检验检测方法及项目: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GB/T5750.4-2006:1.1色度; 2.1浑浊度; 3.1臭和味; 4.1肉眼可见物; 5.1pH; 7.1总硬度;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指标》GB/T5750.6-2006:2.1铁; 3.1锰; 4.2.1铜; 5.1锌; 6.1砷; 8.1汞;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微生物指标》GB/T5750.12-2006:1.1菌落总数; 2.2总大肠菌群; 3.2耐热大肠菌群; 4.2大肠埃希氏菌;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无机非金属指标》GB/T5750.5-2006:1.2硫酸盐; 2.2氯化物; 3.2氟化物; 5.3硝酸盐 (以N计); 9.1氨氮;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有机物综合指标》GB/T5750.7-2006:1.1耗氧量;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消毒剂指标》GB/T5750.11-2006:1.1余氯。	
检验检测结论: 经检验, 该样品所检项目均符合《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》GB5749-2006的要求。 检验检测专用章 (盖章) 报告日期: 2022年12月30日	
附注: 1. 检验检测环境条件: 25℃ (温度) 50 %RH (湿度) 2. 其他需备注的情况: 本结果只对样品负责; 本结果加盖公章生效; 对本结果有任何意见欢迎提出。	

制表人: 赵静卿

审核人: 孟娜

签发人: 李长宁

巨鹿县农村饮水安全水质检测中心

检验检测报告

样品编号: 20221226012

共2页, 第2页

检验检测项目	检验检测结果 (单位)		限值 (单位)
1 色度 (铂钴色度单位)	2	——	≤15
2 浑浊度 (散射浑浊度单位)	0.29	NTU	≤1NTU
3 臭和味	0级	——	无异臭异味
4 肉眼可见物	无	——	不得含有
5 pH值	8.40	——	6.5-8.5
6 总硬度 (以CaCO ₃ 计)	45	mg/L	450mg/L
7 铁Fe	未检出	mg/L	0.3mg/L
8 锰Mn	未检出	mg/L	0.1mg/L
9 铜Cu	未检出	mg/L	1.0mg/L
10 锌Zn	未检出	mg/L	1.0mg/L
11 氯化物(chloride)	65.222	mg/L	250mg/L
12 硫酸盐(sulfate)	105.277	mg/L	250mg/L
13 耗氧量 (COD _{mn} 法, 以O ₂ 计)	0.91	mg/L	<3mg/L
14 砷As	0.0014	mg/L	0.01mg/L
15 汞Hg	0.00008	mg/L	0.001mg/L
16 硝酸盐(nitrate) (以N计)	未检出	mg/L	地表水10mg/L 地下水20mg/L
17 氟化物 (fluoride)	0.749	mg/L	1.0mg/L
18 菌落总数	15	100CFU/mL	100
19 总大肠菌群	未检出	0CFU/100mL	不得检出
20 耐热大肠菌群	未检出	0CFU/100mL	不得检出
21 大肠埃希氏菌群	未检出	0CFU/100mL	不得检出
22 余氯 (次氯酸钠)	0.51	mg/L	出厂水0.3-1.0 末梢水≥0.05mg/L
23 氨氮 (以N计)	0.139	mg/L	0.5mg/L

以下空白

检验检测专用章 (盖章)

水质检测专用章

巨鹿县农村饮水安全水质检测中心

检验检测报告

共2页，第1页

样品编号：20221226013	样品名称：生活饮用水（出厂水）
收样日期：2022年12月26日	检验检测日期：2022年12月26-30日
样品数量：1	规格：2.5L
来样方式：送检	送样人及单位：李国荣
受检单位及详细地址：巨鹿县农村供水第六分厂第一水源井 屯里	
委托单位及详细地址：巨鹿县供水服务中心	
检验检测方法及项目：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GB/T5750.4-2006:1.1色度；2.1浑浊度；3.1臭和味；4.1肉眼可见物；5.1pH；7.1总硬度；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指标》GB/T5750.6-2006:2.1铁；3.1锰；4.2.1铜；5.1锌；6.1砷；8.1汞；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微生物指标》GB/T5750.12-2006:1.1菌落总数；2.2总大肠菌群；3.2耐热大肠菌群；4.2大肠埃希氏菌；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无机非金属指标》GB/T5750.5-2006:1.2硫酸盐；2.2氯化物；3.2氟化物；5.3硝酸盐（以N计）；9.1氨氮；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有机物综合指标》GB/T5750.7-2006:1.1耗氧量；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消毒剂指标》GB/T5750.11-2006:1.1余氯。	
检验检测结论： 经检验，该样品所检项目均符合《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》GB5749-2006的要求。	
附注： 1. 检验检测环境条件：25℃（温度） 50 %RH（湿度） 2. 其他需备注的情况：本结果只对样品负责；本结果加盖公章生效；对本结果有任何意见欢迎提出。	

制表人：赵静娜

审核人：孟娜

签发人：李长宁

巨鹿县农村饮水安全水质检测中心

检验检测报告

样品编号: 20221226013

共2页, 第2页

检验检测项目	检验检测结果 (单位)		限值 (单位)
1 色度 (铂钴色度单位)	2	——	≤15
2 浑浊度 (散射浑浊度单位)	0.21	NTU	≤1NTU
3 臭和味	0级	——	无异臭异味
4 肉眼可见物	无	——	不得含有
5 pH值	8.42	——	6.5-8.5
6 总硬度 (以CaCO ₃ 计)	91	mg/L	450mg/L
7 铁Fe	未检出	mg/L	0.3mg/L
8 锰Mn	未检出	mg/L	0.1mg/L
9 铜Cu	未检出	mg/L	1.0mg/L
10 锌Zn	未检出	mg/L	1.0mg/L
11 氯化物(chloride)	51.107	mg/L	250mg/L
12 硫酸盐(sulfate)	55.292	mg/L	250mg/L
13 耗氧量 (COD _{Mn} 法, 以O ₂ 计)	1.05	mg/L	<3mg/L
14 砷As	0.0009	mg/L	0.01mg/L
15 汞Hg	0.00011	mg/L	0.001mg/L
16 硝酸盐(nitrate) (以N计)	7.418	mg/L	地表水10mg/L 地下水20mg/L
17 氟化物 (fluoride)	0.437	mg/L	1.0mg/L
18 菌落总数	26	100CFU/mL	100
19 总大肠菌群	未检出	0CFU/100mL	不得检出
20 耐热大肠菌群	未检出	0CFU/100mL	不得检出
21 大肠埃希氏菌群	未检出	0CFU/100mL	不得检出
22 余氯 (次氯酸钠)	0.47	mg/L	出厂水0.3-4, 末梢水≥0.05mg/L
23 氨氮 (以N计)	0.088	mg/L	0.5mg/L

以下空白

检验检测专用章 (盖章)

巨鹿县农村饮水安全水质检测中心

检验检测报告

共2页, 第1页

样品编号: 20221226014	样品名称: 生活饮用水 (出厂水)
收样日期: 2022年12月26日	检验检测日期: 2022年12月26-30日
样品数量: 1	规格: 2.5L
来样方式: 送检	送样人及单位: 于威
受检单位及详细地址: 巨鹿县农村供水第六分厂第二水源井 大官庄	
委托单位及详细地址: 巨鹿县供水服务中心	
检验检测方法及项目: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GB/T5750.4-2006:1.1色度; 2.1浑浊度; 3.1臭和味; 4.1肉眼可见物; 5.1pH; 7.1总硬度;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指标》GB/T5750.6-2006:2.1铁; 3.1锰; 4.2.1铜; 5.1锌; 6.1砷; 8.1汞;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微生物指标》GB/T5750.12-2006:1.1菌落总数; 2.2总大肠菌群; 3.2耐热大肠菌群; 4.2大肠埃希氏菌;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无机非金属指标》GB/T5750.5-2006:1.2硫酸盐; 2.2氯化物; 3.2氟化物; 5.3硝酸盐 (以N计); 9.1氨氮;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有机物综合指标》GB/T5750.7-2006:1.1耗氧量;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消毒剂指标》GB/T5750.11-2006:1.1余氯。	
检验检测结论: 经检验, 该样品所检项目均符合《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》GB5749-2006的要求。 巨鹿县农村饮水安全水质检测中心 检验检测专用章 (盖章) 报告日期: 2022年12月30日	
附注: 1. 检验检测环境条件: 25℃ (温度) 50 %RH (湿度) 2. 其他需备注的情况: 本结果只对样品负责; 本结果加盖公章生效; 对本结果有任何意见欢迎提出。	

制表人: 赵静娜

审核人: 孟娜

签发人: 李长宁

巨鹿县农村饮水安全水质检测中心

检验检测报告

样品编号: 20221226014

共2页, 第2页

检验检测项目	检验检测结果 (单位)		限值 (单位)
1 色度 (铂钴色度单位)	2	——	≤15
2 浑浊度 (散射浑浊度单位)	0.52	NTU	≤1NTU
3 臭和味	0级	——	无异臭异味
4 肉眼可见物	无	——	不得含有
5 pH值	8.41	——	6.5-8.5
6 总硬度 (以CaCO ₃ 计)	45	mg/L	450mg/L
7 铁Fe	未检出	mg/L	0.3mg/L
8 锰Mn	未检出	mg/L	0.1mg/L
9 铜Cu	未检出	mg/L	1.0mg/L
10 锌Zn	0.01	mg/L	1.0mg/L
11 氯化物(chloride)	104.415	mg/L	250mg/L
12 硫酸盐(sulfate)	66.287	mg/L	250mg/L
13 耗氧量 (COD _{Mn} 法, 以O ₂ 计)	0.61	mg/L	<3mg/L
14 砷As	0.0005	mg/L	0.01mg/L
15 汞Hg	0.00007	mg/L	0.001mg/L
16 硝酸盐(nitrate) (以N计)	11.412	mg/L	地表水10mg/L 地下水20mg/L
17 氟化物 (fluoride)	0.629	mg/L	1.0mg/L
18 菌落总数	25	100CFU/mL	100
19 总大肠菌群	未检出	OCFU/100mL	不得检出
20 耐热大肠菌群	未检出	OCFU/100mL	不得检出
21 大肠埃希氏菌群	未检出	OCFU/100mL	不得检出
22 余氯 (次氯酸钠)	0.45	mg/L	出厂水0.3-4, 末梢水≥0.05mg/L
23 氨氮 (以N计)	0.079	mg/L	0.5mg/L

以下空白

检验检测专用章 (盖章)



巨鹿县农村饮水安全水质检测中心

检验检测报告

共2页, 第1页

样品编号: 20221226015	样品名称: 生活饮用水 (出厂水)
收样日期: 2022年12月26日	检验检测日期: 2022年12月26-30日
样品数量: 1	规格: 2.5L
来样方式: 送检	送样人及单位: 于威
受检单位及详细地址: 巨鹿县农村供水第六分厂第三水源井 西辛庄	
委托单位及详细地址: 巨鹿县供水服务中心	
检验检测方法及项目: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GB/T5750.4-2006:1.1色度; 2.1浑浊度; 3.1臭和味; 4.1肉眼可见物; 5.1pH; 7.1总硬度;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指标》GB/T5750.6-2006:2.1铁; 3.1锰; 4.2.1铜; 5.1锌; 6.1砷; 8.1汞;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微生物指标》GB/T5750.12-2006:1.1菌落总数; 2.2总大肠菌群; 3.2耐热大肠菌群; 4.2大肠埃希氏菌;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无机非金属指标》GB/T5750.5-2006:1.2硫酸盐; 2.2氯化物; 3.2氟化物; 5.3硝酸盐 (以N计); 9.1氨氮;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有机物综合指标》GB/T5750.7-2006:1.1耗氧量;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消毒剂指标》GB/T5750.11-2006:1.1余氯。	
检验检测结论: 经检验, 该样品所检项目均符合《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》GB5749-2006的要求。 检验检测专用章 (盖章) 报告日期: 2022年12月30日	
附注: 1. 检验检测环境条件: 25℃ (温度) 50 %RH (湿度) 2. 其他需备注的情况: 本结果只对样品负责; 本结果加盖公章生效; 对本结果有任何意见欢迎提出。	

制表人: 赵静娜

审核人: 孟娜

签发人: 李长宁

巨鹿县农村饮水安全水质检测中心

检验检测报告

样品编号: 20221226015

共2页, 第2页

检验检测项目	检验检测结果 (单位)		限值 (单位)
1 色度 (铂钴色度单位)	2	——	≤15
2 浑浊度 (散射浑浊度单位)	0.31	NTU	≤1NTU
3 臭和味	0级	——	无异臭异味
4 肉眼可见物	无	——	不得含有
5 pH值	8.44	——	6.5-8.5
6 总硬度 (以CaCO ₃ 计)	105	mg/L	450mg/L
7 铁Fe	未检出	mg/L	0.3mg/L
8 锰Mn	未检出	mg/L	0.1mg/L
9 铜Cu	未检出	mg/L	1.0mg/L
10 锌Zn	未检出	mg/L	1.0mg/L
11 氯化物(chloride)	21.685	mg/L	250mg/L
12 硫酸盐(sulfate)	45.219	mg/L	250mg/L
13 耗氧量 (COD _{Mn} 法, 以O ₂ 计)	1.02	mg/L	<3mg/L
14 砷As	0.0005	mg/L	0.01mg/L
15 汞Hg	0.00011	mg/L	0.001mg/L
16 硝酸盐(nitrate) (以N计)	4.424	mg/L	地表水10mg/L 地下水20mg/L
17 氟化物 (fluoride)	0.370	mg/L	1.0mg/L
18 菌落总数	22	100CFU/mL	100
19 总大肠菌群	未检出	0CFU/100mL	不得检出
20 耐热大肠菌群	未检出	0CFU/100mL	不得检出
21 大肠埃希氏菌群	未检出	0CFU/100mL	不得检出
22 余氯 (次氯酸钠)	0.48	mg/L	出厂水0.3-4, 末梢水≥0.05mg/L
23 氨氮 (以N计)	0.021	mg/L	0.5mg/L

以下空白

检验检测专用章 (盖章)



巨鹿县农村饮水安全水质检测中心

检验检测报告

共2页, 第1页

样品编号: 20221226016	样品名称: 生活饮用水 (出厂水)
收样日期: 2022年12月26日	检验检测日期: 2022年12月26-30日
样品数量: 1	规格: 2.5L
来样方式: 送检	送样人及单位: 李国荣
受检单位及详细地址: 巨鹿县农村供水第六分厂第四水源井 前吕	
委托单位及详细地址: 巨鹿县供水服务中心	
检验检测方法及项目: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GB/T5750.4-2006:1.1色度; 2.1浑浊度; 3.1臭和味; 4.1肉眼可见物; 5.1pH; 7.1总硬度;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指标》GB/T5750.6-2006:2.1铁; 3.1锰; 4.2.1铜; 5.1锌; 6.1砷; 8.1汞;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微生物指标》GB/T5750.12-2006:1.1菌落总数; 2.2总大肠菌群; 3.2耐热大肠菌群; 4.2大肠埃希氏菌;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无机非金属指标》GB/T5750.5-2006:1.2硫酸盐; 2.2氯化物; 3.2氟化物; 5.3硝酸盐 (以N计); 9.1氨氮;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有机物综合指标》GB/T5750.7-2006:1.1耗氧量;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消毒剂指标》GB/T5750.11-2006:1.1余氯。	
检验检测结论: 经检验, 该样品所检项目均符合《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》GB5749-2006的要求。 巨鹿县农村饮水安全水质检测中心 检验检测专用章 (盖章) 报告日期: 2022年12月30日	
附注: 1. 检验检测环境条件: 25℃ (温度) 50 %RH (湿度) 2. 其他需备注的情况: 本结果只对样品负责; 本结果加盖公章生效; 对本结果有任何意见欢迎提出。	

制表人: 赵静卿

审核人: 孟娜

签发人: 李长好

巨鹿县农村饮水安全水质检测中心

检验检测报告

样品编号: 20221226016

共2页, 第2页

检验检测项目	检验检测结果 (单位)		限值 (单位)
1 色度 (铂钴色度单位)	2	——	≤15
2 浑浊度 (散射浑浊度单位)	0.19	NTU	≤1NTU
3 臭和味	0级	——	无异臭异味
4 肉眼可见物	无	——	不得含有
5 pH值	8.44	——	6.5-8.5
6 总硬度 (以CaCO ₃ 计)	91	mg/L	450mg/L
7 铁Fe	未检出	mg/L	0.3mg/L
8 锰Mn	未检出	mg/L	0.1mg/L
9 铜Cu	未检出	mg/L	1.0mg/L
10 锌Zn	0.01	mg/L	1.0mg/L
11 氯化物(chloride)	121.155	mg/L	250mg/L
12 硫酸盐(sulfate)	123.246	mg/L	250mg/L
13 耗氧量 (COD _{mn} 法, 以O ₂ 计)	1.53	mg/L	<3mg/L
14 砷As	0.0006	mg/L	0.01mg/L
15 汞Hg	未检出	mg/L	0.001mg/L
16 硝酸盐(nitrate) (以N计)	6.594	mg/L	地表水10mg/L 地下水20mg/L
17 氟化物 (fluoride)	0.434	mg/L	1.0mg/L
18 菌落总数	23	100CFU/mL	100
19 总大肠菌群	未检出	0CFU/100mL	不得检出
20 耐热大肠菌群	未检出	0CFU/100mL	不得检出
21 大肠埃希氏菌群	未检出	0CFU/100mL	不得检出
22 余氯 (次氯酸钠)	0.53	mg/L	出厂水0.3-4, 末梢水≥0.05mg/L
23 氨氮 (以N计)	0.105	mg/L	0.5mg/L

以下空白

检验检测专用章 (盖章)

水质检测专用章

巨鹿县农村饮水安全水质检测中心

检验检测报告

共2页, 第1页

样品编号: 20221226017	样品名称: 生活饮用水 (出厂水)
收样日期: 2022年12月26日	检验检测日期: 2022年12月26-30日
样品数量: 1	规格: 2.5L
来样方式: 送检	送样人及单位: 李国荣
受检单位及详细地址: 巨鹿县农村供水第六分厂第五水源井 南盐池	
委托单位及详细地址: 巨鹿县供水服务中心	
检验检测方法及项目: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GB/T5750.4-2006:1.1色度; 2.1浑浊度; 3.1臭和味; 4.1肉眼可见物; 5.1pH; 7.1总硬度;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指标》GB/T5750.6-2006:2.1铁; 3.1锰; 4.2.1铜; 5.1锌; 6.1砷; 8.1汞;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微生物指标》GB/T5750.12-2006:1.1菌落总数; 2.2总大肠菌群; 3.2耐热大肠菌群; 4.2大肠埃希氏菌;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无机非金属指标》GB/T5750.5-2006:1.2硫酸盐; 2.2氯化物; 3.2氟化物; 5.3硝酸盐 (以N计); 9.1氨氮;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有机物综合指标》GB/T5750.7-2006:1.1耗氧量;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消毒剂指标》GB/T5750.11-2006:1.1余氯。	
检验检测结论: 经检验, 该样品所检项目均符合《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》GB5749-2006的要求。 巨鹿县农村饮水安全水质检测中心 检验检测专用章 (盖章) 报告日期: 2022年12月30日	
附注: 1. 检验检测环境条件: 25℃ (温度) 50 %RH (湿度) 2. 其他需备注的情况: 本结果只对样品负责; 本结果加盖公章生效; 对本结果有任何意见欢迎提出。	

制表人: 赵静娜

审核人: 孟娜

签发人: 李长河

巨鹿县农村饮水安全水质检测中心

检验检测报告

样品编号: 20221226017

共2页, 第2页

检验检测项目	检验检测结果 (单位)		限值 (单位)
1 色度 (铂钴色度单位)	2	——	≤15
2 浑浊度 (散射浑浊度单位)	0.09	NTU	≤1NTU
3 臭和味	0级	——	无异臭异味
4 肉眼可见物	无	——	不得含有
5 pH值	8.33	——	6.5-8.5
6 总硬度 (以CaCO ₃ 计)	147	mg/L	450mg/L
7 铁Fe	未检出	mg/L	0.3mg/L
8 锰Mn	未检出	mg/L	0.1mg/L
9 铜Cu	未检出	mg/L	1.0mg/L
10 锌Zn	0.01	mg/L	1.0mg/L
11 氯化物(chloride)	70.941	mg/L	250mg/L
12 硫酸盐(sulfate)	150.259	mg/L	250mg/L
13 耗氧量 (COD _{mn} 法, 以O ₂ 计)	0.66	mg/L	<3mg/L
14 砷As	0.0005	mg/L	0.01mg/L
15 汞Hg	未检出	mg/L	0.001mg/L
16 硝酸盐(nitrate) (以N计)	11.794	mg/L	地表水10mg/L 地下水20mg/L
17 氟化物 (fluoride)	0.413	mg/L	1.0mg/L
18 菌落总数	28	100CFU/mL	100
19 总大肠菌群	未检出	0CFU/100mL	不得检出
20 耐热大肠菌群	未检出	0CFU/100mL	不得检出
21 大肠埃希氏菌群	未检出	0CFU/100mL	不得检出
22 余氯 (次氯酸钠)	0.45	mg/L	出厂水0.3-4 末梢水≥0.05mg/L
23 氨氮 (以N计)	0.011	mg/L	0.5mg/L

以下空白

检验检测专用章 (盖章)



巨鹿县农村饮水安全水质检测中心

检验检测报告

共2页，第1页



样品编号: 20221226018	样品名称: 生活饮用水 (出厂水)
收样日期: 2022年12月26日	检验检测日期: 2022年12月26-30日
样品数量: 1	规格: 2.5L
来样方式: 送检	送样人及单位: 李国荣
受检单位及详细地址: 巨鹿县农村供水第六分厂第六水源井 大张庄	
委托单位及详细地址: 巨鹿县供水服务中心	
检验检测方法及项目: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GB/T5750.4-2006:1.1色度; 2.1浊度; 3.1臭和味; 4.1肉眼可见物; 5.1pH; 7.1总硬度;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指标》GB/T5750.6-2006:2.1铁; 3.1锰; 4.2.1铜; 5.1锌; 6.1砷; 8.1汞;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微生物指标》GB/T5750.12-2006:1.1菌落总数; 2.2总大肠菌群; 3.2耐热大肠菌群; 4.2大肠埃希氏菌;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无机非金属指标》GB/T5750.5-2006:1.2硫酸盐; 2.2氯化物; 3.2氟化物; 5.3硝酸盐 (以N计); 9.1氨氮;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有机物综合指标》GB/T5750.7-2006:1.1耗氧量;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消毒剂指标》GB/T5750.11-2006:1.1余氯。	
检验检测结论: 经检验, 该样品所检项目均符合《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》GB5749-2006的要求。 巨鹿县农村饮水安全水质检测中心 检验检测专用章 (盖章) 报告日期: 2022年12月30日	
附注: 1. 检验检测环境条件: 25℃ (温度) 50 %RH (湿度) 2. 其他需备注的情况: 本结果只对样品负责; 本结果加盖公章生效; 对本结果有任何意见欢迎提出。	

制表人: 赵静娜

审核人: 孟娜

签发人: 李长宁

巨鹿县农村饮水安全水质检测中心

检验检测报告

样品编号: 20221226018

共2页, 第2页

检验检测项目	检验检测结果 (单位)		限值 (单位)
1 色度 (铂钴色度单位)	2	——	≤15
2 浑浊度 (散射浑浊度单位)	0.34	NTU	≤1NTU
3 臭和味	0级	——	无异臭异味
4 肉眼可见物	无	——	不得含有
5 pH值	8.31	——	6.5-8.5
6 总硬度 (以CaCO ₃ 计)	221	mg/L	450mg/L
7 铁Fe	未检出	mg/L	0.3mg/L
8 锰Mn	未检出	mg/L	0.1mg/L
9 铜Cu	未检出	mg/L	1.0mg/L
10 锌Zn	未检出	mg/L	1.0mg/L
11 氯化物(chloride)	48.116	mg/L	250mg/L
12 硫酸盐(sulfate)	179.957	mg/L	250mg/L
13 耗氧量 (COD _{mn} 法, 以O ₂ 计)	0.61	mg/L	<3mg/L
14 砷As	0.0004	mg/L	0.01mg/L
15 汞Hg	未检出	mg/L	0.001mg/L
16 硝酸盐(nitrate) (以N计)	6.824	mg/L	地表水10mg/L 地下水20mg/L
17 氟化物 (fluoride)	0.379	mg/L	1.0mg/L
18 菌落总数	24	100CFU/mL	100
19 总大肠菌群	未检出	OCFU/100mL	不得检出
20 耐热大肠菌群	未检出	OCFU/100mL	不得检出
21 大肠埃希氏菌群	未检出	OCFU/100mL	不得检出
22 余氯 (次氯酸钠)	0.46	mg/L	出厂水0.3-4.7 末梢水≥0.05mg/L
23 氨氮 (以N计)	0.131	mg/L	0.5mg/L

以下空白

检验检测专用章 (盖章)



巨鹿县农村饮水安全水质检测中心

检验检测报告

共2页，第1页

样品编号：20221226019	样品名称：生活饮用水（出厂水）
收样日期：2022年12月26日	检验检测日期：2022年12月26-30日
样品数量：1	规格：2.5L
来样方式：送检	送样人及单位：李国荣
受检单位及详细地址：巨鹿县农村供水第六分厂第七水源井 进虎寨	
委托单位及详细地址：巨鹿县供水服务中心	
检验检测方法及项目：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GB/T5750.4-2006:1.1色度；2.1浑浊度；3.1臭和味；4.1肉眼可见物；5.1pH；7.1总硬度；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指标》GB/T5750.6-2006:2.1铁；3.1锰；4.2.1铜；5.1锌；6.1砷；8.1汞；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微生物指标》GB/T5750.12-2006:1.1菌落总数；2.2总大肠菌群；3.2耐热大肠菌群；4.2大肠埃希氏菌；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无机非金属指标》GB/T5750.5-2006:1.2硫酸盐；2.2氯化物；3.2氟化物；5.3硝酸盐（以N计）；9.1氨氮；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有机物综合指标》GB/T5750.7-2006:1.1耗氧量；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消毒剂指标》GB/T5750.11-2006:1.1余氯。	
检验检测结论： 经检验，该样品所检项目均符合《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》GB5749-2006的要求。 巨鹿县农村饮水安全水质检测中心 检验检测专用章（盖章） 报告日期：2022年12月30日	
附注： 1. 检验检测环境条件：25℃（温度） 50 %RH（湿度） 2. 其他需备注的情况：本结果只对样品负责；本结果加盖公章生效；对本结果有任何意见欢迎提出。	

制表人：赵静娜

审核人：孟娜

签发人：李长宁

巨鹿县农村饮水安全水质检测中心

检验检测报告

样品编号: 20221226019

共2页, 第2页

检验检测项目	检验检测结果 (单位)		限值 (单位)
1 色度 (铂钴色度单位)	2	——	≤15
2 浊度 (散射浊度单位)	0.24	NTU	≤1NTU
3 臭和味	0级	——	无异臭异味
4 肉眼可见物	无	——	不得含有
5 pH值	8.35	——	6.5-8.5
6 总硬度 (以CaCO ₃ 计)	88	mg/L	450mg/L
7 铁Fe	未检出	mg/L	0.3mg/L
8 锰Mn	未检出	mg/L	0.1mg/L
9 铜Cu	未检出	mg/L	1.0mg/L
10 锌Zn	未检出	mg/L	1.0mg/L
11 氯化物(chloride)	105.229	mg/L	250mg/L
12 硫酸盐(sulfate)	150.792	mg/L	250mg/L
13 耗氧量 (COD _{Mn} 法, 以O ₂ 计)	0.60	mg/L	<3mg/L
14 砷As	0.0011	mg/L	0.01mg/L
15 汞Hg	0.00005	mg/L	0.001mg/L
16 硝酸盐(nitrate) (以N计)	8.459	mg/L	地表水10mg/L 地下水20mg/L
17 氟化物 (fluoride)	0.651	mg/L	1.0mg/L
18 菌落总数	41	100CFU/mL	100
19 总大肠菌群	未检出	OCFU/100mL	不得检出
20 耐热大肠菌群	未检出	OCFU/100mL	不得检出
21 大肠埃希氏菌群	未检出	OCFU/100mL	不得检出
22 余氯 (次氯酸钠)	0.49	mg/L	出厂水0.3-4, 末梢水≥0.05mg/L
23 氨氮 (以N计)	0.017	mg/L	0.5mg/L

以下空白

检验检测专用章 (盖章)



巨鹿县农村饮水安全水质检测中心

检验检测报告

共2页, 第1页

样品编号: 20221226020	样品名称: 生活饮用水 (出厂水)
收样日期: 2022年12月26日	检验检测日期: 2022年12月26-30日
样品数量: 1	规格: 2.5L
来样方式: 送检	送样人及单位: 于威
受检单位及详细地址: 巨鹿县农村供水第七分厂第一水源井 吉陈庄	
委托单位及详细地址: 巨鹿县供水服务中心	
检验检测方法及项目: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GB/T5750.4-2006:1.1色度; 2.1浑浊度; 3.1臭和味; 4.1肉眼可见物; 5.1pH; 7.1总硬度;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指标》GB/T5750.6-2006:2.1铁; 3.1锰; 4.2.1铜; 5.1锌; 6.1砷; 8.1汞;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微生物指标》GB/T5750.12-2006:1.1菌落总数; 2.2总大肠菌群; 3.2耐热大肠菌群; 4.2大肠埃希氏菌;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无机非金属指标》GB/T5750.5-2006:1.2硫酸盐; 2.2氯化物; 3.2氟化物; 5.3硝酸盐 (以N计); 9.1氨氮;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有机物综合指标》GB/T5750.7-2006:1.1耗氧量;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消毒剂指标》GB/T5750.11-2006:1.1余氯。	
检验检测结论: 经检验, 该样品所检项目均符合《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》GB5749-2006的要求。 检验检测专用章 (盖章) 报告日期: 2022年12月30日	
附注: 1. 检验检测环境条件: 25℃ (温度) 50 %RH (湿度) 2. 其他需备注的情况: 本结果只对样品负责; 本结果加盖公章生效; 对本结果有任何意见欢迎提出。	

制表人: 赵静娜

审核人: 孟娜

签发人: 李长宁

巨鹿县农村饮水安全水质检测中心

检验检测报告

样品编号：20221226020

共2页，第2页

检验检测项目	检验检测结果（单位）		限值（单位）
1 色度（铂钴色度单位）	2	——	≤15
2 浊度（散射浊度单位）	0.05	NTU	≤1NTU
3 臭和味	0级	——	无异臭异味
4 肉眼可见物	无	——	不得含有
5 pH值	8.45	——	6.5-8.5
6 总硬度（以CaCO ₃ 计）	85	mg/L	450mg/L
7 铁Fe	未检出	mg/L	0.3mg/L
8 锰Mn	未检出	mg/L	0.1mg/L
9 铜Cu	未检出	mg/L	1.0mg/L
10 锌Zn	未检出	mg/L	1.0mg/L
11 氯化物(chloride)	171.492	mg/L	250mg/L
12 硫酸盐(sulfate)	66.624	mg/L	250mg/L
13 耗氧量（COD _{Mn} 法，以O ₂ 计）	0.45	mg/L	<3mg/L
14 砷As	0.0009	mg/L	0.01mg/L
15 汞Hg	0.00011	mg/L	0.001mg/L
16 硝酸盐(nitrate)（以N计）	7.554	mg/L	地表水10mg/L 地下水20mg/L
17 氟化物（fluoride）	0.841	mg/L	1.0mg/L
18 菌落总数	31	100CFU/mL	100
19 总大肠菌群	未检出	OCFU/100mL	不得检出
20 耐热大肠菌群	未检出	OCFU/100mL	不得检出
21 大肠埃希氏菌群	未检出	OCFU/100mL	不得检出
22 余氯（次氯酸钠）	0.47	mg/L	出厂水0.3-4.0 末梢水≥0.05mg/L
23 氨氮（以N计）	0.011	mg/L	0.5mg/L

以下空白

检验检测专用章（盖章）

巨鹿县农村饮水安全水质检测中心

检验检测报告

共2页, 第1页

样品编号: 20221226021	样品名称: 生活饮用水(出厂水)
收样日期: 2022年12月26日	检验检测日期: 2022年12月26-30日
样品数量: 1	规格: 2.5L
来样方式: 送检	送样人及单位: 于威
受检单位及详细地址: 巨鹿县农村供水第七分厂第二水源井 岳石鹿	
委托单位及详细地址: 巨鹿县供水服务中心	
检验检测方法及项目: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GB/T5750.4-2006:1.1色度; 2.1浑浊度; 3.1臭和味; 4.1肉眼可见物; 5.1pH; 7.1总硬度;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指标》GB/T5750.6-2006:2.1铁; 3.1锰; 4.2.1铜; 5.1锌; 6.1砷; 8.1汞;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微生物指标》GB/T5750.12-2006:1.1菌落总数; 2.2总大肠菌群; 3.2耐热大肠菌群; 4.2大肠埃希氏菌;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无机非金属指标》GB/T5750.5-2006:1.2硫酸盐; 2.2氯化物; 3.2氟化物; 5.3硝酸盐(以N计); 9.1氨氮;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有机物综合指标》GB/T5750.7-2006:1.1耗氧量;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消毒剂指标》GB/T5750.11-2006:1.1余氯。	
检验检测结论: 经检验, 该样品所检项目均符合《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》GB5749-2006的要求。  检验检测专用章(盖章) 报告日期: 2022年12月30日	
附注: 1. 检验检测环境条件: 25℃(温度) 50 %RH(湿度) 2. 其他需备注的情况: 本结果只对样品负责; 本结果加盖公章生效; 对本结果有任何意见欢迎提出。	

制表人: 赵静卿

审核人: 孟娜

签发人: 李长河

巨鹿县农村饮水安全水质检测中心

检验检测报告

样品编号: 20221226021

共2页, 第2页

检验检测项目	检验检测结果 (单位)		限值 (单位)
1 色度 (铂钴色度单位)	2	——	≤15
2 浑浊度 (散射浑浊度单位)	0.25	NTU	≤1NTU
3 臭和味	0级	——	无异臭异味
4 肉眼可见物	无	——	不得含有
5 pH值	8.41	——	6.5-8.5
6 总硬度 (以CaCO ₃ 计)	80	mg/L	450mg/L
7 铁Fe	未检出	mg/L	0.3mg/L
8 锰Mn	未检出	mg/L	0.1mg/L
9 铜Cu	未检出	mg/L	1.0mg/L
10 锌Zn	未检出	mg/L	1.0mg/L
11 氯化物 (chloride)	177.518	mg/L	250mg/L
12 硫酸盐 (sulfate)	63.249	mg/L	250mg/L
13 耗氧量 (COD _{Mn} 法, 以O ₂ 计)	0.81	mg/L	<3mg/L
14 砷As	0.0009	mg/L	0.01mg/L
15 汞Hg	0.00011	mg/L	0.001mg/L
16 硝酸盐 (nitrate) (以N计)	7.704	mg/L	地表水10mg/L 地下水20mg/L
17 氟化物 (fluoride)	0.735	mg/L	1.0mg/L
18 菌落总数	22	100CFU/mL	100
19 总大肠菌群	未检出	0CFU/100mL	不得检出
20 耐热大肠菌群	未检出	0CFU/100mL	不得检出
21 大肠埃希氏菌群	未检出	0CFU/100mL	不得检出
22 余氯 (次氯酸钠)	0.48	mg/L	出厂水0.3-4, 末梢水≥0.05mg/L
23 氨氮 (以N计)	0.041	mg/L	0.5mg/L

以下空白

检验检测专用章 (盖章)



巨鹿县农村饮水安全水质检测中心

检验检测报告

共2页，第1页

样品编号：20221226022	样品名称：生活饮用水（出厂水）
收样日期：2022年12月26日	检验检测日期：2022年12月26-30日
样品数量：1	规格：2.5L
来样方式：送检	送样人及单位：于威
受检单位及详细地址：巨鹿县农村供水第七分厂第三水源井 团城	
委托单位及详细地址：巨鹿县供水服务中心	
检验检测方法及项目：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GB/T5750.4-2006:1.1色度；2.1浑浊度；3.1臭和味；4.1肉眼可见物；5.1pH；7.1总硬度；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指标》GB/T5750.6-2006:2.1铁；3.1锰；4.2.1铜；5.1锌；6.1砷；8.1汞；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微生物指标》GB/T5750.12-2006:1.1菌落总数；2.2总大肠菌群；3.2耐热大肠菌群；4.2大肠埃希氏菌；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无机非金属指标》GB/T5750.5-2006:1.2硫酸盐；2.2氯化物；3.2氟化物；5.3硝酸盐（以N计）；9.1氨氮；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有机物综合指标》GB/T5750.7-2006:1.1耗氧量；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消毒剂指标》GB/T5750.11-2006:1.1余氯。	
检验检测结论： 经检验，该样品所检项目均符合《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》GB5749-2006的要求。 检验检测专用章（盖章） 报告日期：2022年12月30日	
附注： 1. 检验检测环境条件：25℃（温度） 50 %RH（湿度） 2. 其他需备注的情况：本结果只对样品负责；本结果加盖公章生效；对本结果有任何意见欢迎提出。	

制表人：赵静娜

审核人：孟娜

签发人：李长河

巨鹿县农村饮水安全水质检测中心

检验检测报告

样品编号: 20221226022

共2页, 第2页

检验检测项目	检验检测结果 (单位)		限值 (单位)
1 色度 (铂钴色度单位)	2	——	≤15
2 浑浊度 (散射浑浊度单位)	0.37	NTU	≤1NTU
3 臭和味	0级	——	无异臭异味
4 肉眼可见物	无	——	不得含有
5 pH值	8.45	——	6.5-8.5
6 总硬度 (以CaCO ₃ 计)	89	mg/L	450mg/L
7 铁Fe	未检出	mg/L	0.3mg/L
8 锰Mn	未检出	mg/L	0.1mg/L
9 铜Cu	未检出	mg/L	1.0mg/L
10 锌Zn	未检出	mg/L	1.0mg/L
11 氯化物(chloride)	161.335	mg/L	250mg/L
12 硫酸盐(sulfate)	67.726	mg/L	250mg/L
13 耗氧量 (COD _{Mn} 法, 以O ₂ 计)	1.01	mg/L	<3mg/L
14 砷As	0.0007	mg/L	0.01mg/L
15 汞Hg	0.00010	mg/L	0.001mg/L
16 硝酸盐(nitrate) (以N计)	2.811	mg/L	地表水10mg/L 地下水20mg/L
17 氟化物 (fluoride)	0.601	mg/L	1.0mg/L
18 菌落总数	21	100CFU/mL	100
19 总大肠菌群	未检出	0CFU/100mL	不得检出
20 耐热大肠菌群	未检出	0CFU/100mL	不得检出
21 大肠埃希氏菌群	未检出	0CFU/100mL	不得检出
22 余氯 (次氯酸钠)	0.49	mg/L	出厂水0.3-4 末梢水≥0.05mg/L
23 氨氮 (以N计)	0.057	mg/L	0.5mg/L

以下空白

检验检测专用章 (盖章)



巨鹿县农村饮水安全水质检测中心

检验检测报告

共2页，第1页

样品编号：20221226023	样品名称：生活饮用水（出厂水）
收样日期：2022年12月26日	检验检测日期：2022年12月26-30日
样品数量：1	规格：2.5L
来样方式：送检	送样人及单位：于威
受检单位及详细地址：巨鹿县农村供水第七分厂第四水源井 外神仙	
委托单位及详细地址：巨鹿县供水服务中心	
检验检测方法及项目：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GB/T5750.4-2006:1.1色度；2.1浑浊度；3.1臭和味；4.1肉眼可见物；5.1pH；7.1总硬度；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指标》GB/T5750.6-2006:2.1铁；3.1锰；4.2.1铜；5.1锌；6.1砷；8.1汞；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微生物指标》GB/T5750.12-2006:1.1菌落总数；2.2总大肠菌群；3.2耐热大肠菌群；4.2大肠埃希氏菌；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无机非金属指标》GB/T5750.5-2006:1.2硫酸盐；2.2氯化物；3.2氟化物；5.3硝酸盐（以N计）；9.1氨氮；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有机物综合指标》GB/T5750.7-2006:1.1耗氧量；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消毒剂指标》GB/T5750.11-2006:1.1余氯。	
检验检测结论： 经检验，该样品所检项目均符合《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》GB5749-2006的要求。 巨鹿县农村饮水安全水质检测中心 检验检测专用章（盖章） 报告日期：2022年12月30日	
附注： 1. 检验检测环境条件：25℃（温度） 50 %RH（湿度） 2. 其他需备注的情况：本结果只对样品负责；本结果加盖公章生效；对本结果有任何意见欢迎提出。	

制表人：赵静娜

审核人：孟娜

签发人：李长河

巨鹿县农村饮水安全水质检测中心

检验检测报告

样品编号: 20221226023

共2页, 第2页

检验检测项目	检验检测结果 (单位)		限值 (单位)
1 色度 (铂钴色度单位)	2	——	≤15
2 浑浊度 (散射浑浊度单位)	0.11	NTU	≤1NTU
3 臭和味	0级	——	无异臭异味
4 肉眼可见物	无	——	不得含有
5 pH值	8.31	——	6.5-8.5
6 总硬度 (以CaCO ₃ 计)	144	mg/L	450mg/L
7 铁Fe	未检出	mg/L	0.3mg/L
8 锰Mn	未检出	mg/L	0.1mg/L
9 铜Cu	未检出	mg/L	1.0mg/L
10 锌Zn	未检出	mg/L	1.0mg/L
11 氯化物 (chloride)	191.324	mg/L	250mg/L
12 硫酸盐 (sulfate)	117.441	mg/L	250mg/L
13 耗氧量 (COD _{Mn} 法, 以O ₂ 计)	0.61	mg/L	<3mg/L
14 砷As	0.0009	mg/L	0.01mg/L
15 汞Hg	0.00011	mg/L	0.001mg/L
16 硝酸盐 (nitrate) (以N计)	5.137	mg/L	地表水10mg/L 地下水20mg/L
17 氟化物 (fluoride)	0.523	mg/L	1.0mg/L
18 菌落总数	26	100CFU/mL	100
19 总大肠菌群	未检出	0CFU/100mL	不得检出
20 耐热大肠菌群	未检出	0CFU/100mL	不得检出
21 大肠埃希氏菌群	未检出	0CFU/100mL	不得检出
22 余氯 (次氯酸钠)	0.45	mg/L	出厂水0.3-4, 末梢水≥0.05mg/L
23 氨氮 (以N计)	0.134	mg/L	0.5mg/L

以下空白

检验检测专用章 (盖章)

